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L MAG RARE-EARTH CO., LTD.

(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016

2022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蔡报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万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及经营计划的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请投资者注意阅读本报告第三节“公司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对公司风险提示的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派权益登记日当日的 A 股+H 股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4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和公司盖章的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金力永磁、公司、本公司	指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瑞德创投、控股股东	指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劲力磁材	指	赣州劲力磁材加工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力粘结磁	指	江西金力粘结磁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金风投控	指	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赣州虔昌	指	赣州虔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更名前为"新疆虔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合伙企业"，原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因合伙期限到期，清算注销，所持股份全部通过非交易过户至其合伙人
赣州稀土	指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3C	指	计算机（Computer）、通讯（Communication）和消费电子产品（Consumer Electronics）三类电子产品的简称。
IDC	指	国际数据公司，全球著名的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消费科技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金风科技	指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门子-歌美飒	指	Siemens Gamesa Renewable Energy A/S
中车永电	指	西安中车永电捷力风能有限公司
日本电产	指	日本电产株式会社（NIDEC CORPORATION）
博世、博世集团	指	罗伯特-博世投资荷兰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三菱电机	指	三菱电机（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
美的	指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格力	指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上海海立	指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通力电梯	指	KONE Industrial Oy, KONE Elevators Co.,Ltd.
上海三菱电梯	指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UAES 或联合汽车电子	指	联合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是中联汽车电子有限公司和德国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在中国的合资企业
歌尔股份	指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	指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Frost & Sullivan 弗若斯特沙利文咨询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募投项目	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稀土	指	稀土是元素周期表中镧系元素镧 (La)、铈 (Ce)、镨 (Pr)、钕 (Nd)、钷 (Pm)、钐 (Sm)、铕 (Eu)、钆 (Gd)、铽 (Tb)、镝 (Dy)、钬 (Ho)、铒 (Er)、铥 (Tm)、镱 (Yb)、镱 (Lu)，加上与其同族的钪(Sc)和钇 (Y)，共 17 种元素的总称。按元素原子量及物理化学性质，分为轻、中、重稀土元素，前 5 种元素为轻稀土，其余为中重稀土。稀土因其独特的物理化学性质，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航空航天、电子信息等领域，是现代工业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元素。
永磁材料	指	永磁材料又称恒磁材料或硬磁材料，指的是磁化后去掉外磁场，能长期保留磁性，能经受一定强度的外加磁场干扰的一种功能材料。永磁材料能够实现电信号转换、电能/机械能传递等重要功能，被广泛应用于能源、交通、机械、医疗、计算机和家电等领域。
稀土永磁材料	指	稀土永磁材料是一类以稀土金属元素 RE (Sm、Nd、Pr 等) 与过渡族金属元素 TM (Fe、Co 等) 所形成的金属间化合物为基础的永磁材料，通常称为稀土金属间化合物永磁，简称为稀土永磁。20 世纪 60 年代以来，伴随着磁能积的三次重大突破，已成功地发展了三代具有实际应用价值的稀土永磁材料。第一代以 SmCo ₅ 合金为代表、第二代以 Sm ₂ Co ₁₇ 合金为代表、第三代则以 Nd-Fe-B 系合金为代表。其中，钕铁硼磁体已实现了工业化生产，是当前工业化生产中综合性能最优的永磁材料。
钕铁硼永磁材料	指	钕铁硼永磁体是金属钕、铁、硼和其他微量金属元素的合金磁体，作为第三代稀土永磁材料，具有体积小、重量轻和磁性强的特点。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	指	根据行业惯例，内禀矫顽力 (H _{cj} ,kOe) 和最大磁能积 ((BH) _{max} ,MGOe) 之和大于 60 的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属于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
超高牌号产品	指	公司使用晶界渗透技术的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其内禀矫顽力 (H _{cj} ,kOe) 和最大磁能积 ((BH) _{max} ,MGOe) 之和大于 7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金力永磁	股票代码	300748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力永磁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L MAG RARE-EARTH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LMA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蔡报贵		
注册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41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 8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41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jlmag.com.cn		
电子信箱	jlmag_info@jlmag.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鹿明	赖训珑
联系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 81 号	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 81 号
电话	0797-8068059	0797-8068059
传真	0797-8068000	0797-8068000
电子信箱	jlmag_info@jlmag.com.cn	jlmag_info@jlmag.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 81 号，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韦少雄、吕乐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14楼	袁先湧、王娜	首次公开发行持续督导期间：2018年9月2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可转债持续督导期间：2019年11月25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期间：2021年1月27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差错更正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4,080,072,402.16	2,419,306,740.55	2,417,345,831.19	68.78%	1,696,838,476.01	1,696,838,47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3,074,198.53	244,483,670.62	244,483,670.62	85.32%	156,880,220.48	156,880,22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3,301,414.24	227,131,823.51	227,131,823.51	86.37%	146,838,409.80	146,838,409.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791,731.04	101,832,815.26	155,867,157.91	-34.69%	42,838,401.92	42,838,401.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59	0.36	80.56%	0.38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59	0.36	80.56%	0.38	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10%	17.13%	17.12%	增加 5.98 个百分点	13.41%	13.41%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元）	6,050,783,652.80	3,538,320,671.24	3,520,371,547.27	71.88%	2,826,237,122.05	2,826,237,12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65,400,071.66	1,567,455,593.17	1,567,455,593.17	89.19%	1,330,352,853.02	1,330,352,853.0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和“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5417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93,345,464.15	1,015,489,387.78	1,109,310,756.57	1,161,926,793.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399,456.93	118,942,938.69	131,085,084.80	101,646,718.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217,169.65	113,815,663.28	124,908,367.00	93,360,21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36,430.75	-29,152,564.39	207,632,072.52	-46,351,346.3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	------------------	------------------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453,074,198.53	244,483,670.62	2,965,400,071.66	1,567,455,593.17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适用新租赁准则	149,247.72	18,709.50		-154,895.33
按国际会计准则	453,223,446.25	244,502,380.12	2,965,400,071.66	1,567,300,697.84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26,319.15	-1,376,611.61	-294,432.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15,489.73	17,068,891.80	9,832,201.4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429,786.96	5,702,296.57	296,061.2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71,540.00	722,197.00	1,188,029.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6,138.43	-1,839,476.17	556,150.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608.8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55,378.83	2,935,471.42	1,533,313.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11.15	3,587.88	2,885.87	
合计	29,772,784.29	17,351,847.11	10,041,810.6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发展趋势

1、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受到政府产业政策大力支持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属于国家重点新材料和高新技术产品，一直受到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

2021年3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深入实施制造强国战略。深入实施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工程，发展服务型制造新模式，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提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提升，推动高端稀土功能材料取得突破。

2021年12月29日，工信部联合科技部、自然资源部印发《“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中强调，优化年度开采总量控制指标管理机制，科学调控稀土、钨等矿产资源的开采规模。支持企业加快跨区域、跨所有制兼并重组，提高产业集中度，开展国际化经营。培育一批具有生态主导力和核心竞争力的产业链领航企业，做强做大稀土企业集团，鼓励稀有金属企业加快整合。重点围绕大飞机、航空发动机和能源产业等重点应用领域，重点攻克超高纯稀土金属及化合物、高性能稀土磁性、催化、光功能、储氢材料等一批关键材料。推动离子吸附型稀土矿绿色高效开采、稀土多金属矿伴生等资源高效利用，推进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选区精准渗透等技术的工程化，推动高丰度稀土元素平衡利用等技术产业化应用。

2020年2月，江西省政府发布《关于促进稀土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明确提出稀土产业的发展目标：到2023年，全省稀土产业创新发展能力、绿色发展能力等达到国内领先、国际一流水平，在全球稀土产业分工和价值链中的地位进一步巩固和提升。稀土产业总体保持平稳增长，部分重点细分领域加速成长，稀土新材料及器件产值比重达30%以上，形成1-2家百亿级企业，产业规模突破千亿元；研发投入持续加大，新增2-3家国家级科研创新平台，新产品开发和新技术推广应用步伐加快，资源开发利用技术水平不断提高；中国赣州稀金谷成为在国内有地位、国际有影响的中重稀土创新中心和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

2、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应用广阔，市场需求高速增长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是清洁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必不可少的核心材料，其有助于降低各类电机的耗电量，节能效果显著。稀土永磁材料下游应用领域广阔，符合国家大力倡导的节能环保理念，对国家实现节能减排目标意义重大，为全球早日实现“碳达峰、碳中和”做出突出贡献。

随着世界对全球气候变化的共识，碳减排成为环境保护的关键方面。为应对气候变化，全球各国政府

在推广新能源及减少碳排放方面采取积极行动。特别是，我国计划分别于2030年及2060年前实现碳达峰及碳中和。稀土永磁材料在减少碳排放方面突显出固有优势。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报告，全球50%以上的电力消耗来自电机，而与传统电机相比，稀土永磁材料电机可节省高达15%至20%的能源。此外，稀土永磁材料的应用使变频家电、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以及3C智能电子产品实现更轻量小型化，符合消费者的偏好。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报告，稀土永磁材料（主要包括钕铁硼永磁材料）的全球消耗由2015年的约14.66万吨增至2020年的20.95万吨，并预期将于2025年进一步增至30.52万吨。

（1）新能源汽车领域：

新能源汽车是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应用的主要领域之一。世界各国政府纷纷出台政策促进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发展。我国政府于2020年出台《关于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并于2020年发布《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相关政策旨在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的进一步发展。据科技研究公司Canalys发布的全球电动汽车市场研究报告，2021年全球电动汽车（EV）的销量达650万辆，同比增长109%，占全部乘用车销量的9%。受新冠疫情和芯片短缺的影响，2021年全球汽车市场总销售量仅增长4%。该报告指出，2021年，消费者对电动汽车的需求仍保持强劲，如果排除零部件短缺的影响，全球汽车制造商的销量或可达到更高水平。报告指出，2021年，全球电动汽车销量的85%是来自中国大陆市场和欧洲。其中，2021年，中国大陆市场销售超过320万辆电动汽车，占全球电动汽车销量的一半，比2020年销量多出200万辆。2021年，欧洲电动汽车的销量占汽车总销量的19%，共交付230万辆。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报告，到2025年，预期全球新能源乘用车销量将达到约1,130万辆，2020年至2025年的复合年增长率约为30.9%；全球新能源汽车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消耗量预期将达到约3.75万吨，2020年至2025年的复合年增长率约为30.9%。2020年，按使用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乘用车新能源汽车数量计，金力永磁在全球排名第二。

（2）节能变频空调领域

2019年，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七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印发〈绿色高效制冷行动方案〉的通知》（发改环资〔2019〕1054号），明确到2022年，家用空调能效准入水平提升30%、多联式空调提升40%、冷藏陈列柜提升20%、热泵热水器提升20%。到2030年，主要制冷产品能效准入水平再提高15%以上。随着《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于2020年7月1日正式实施，定频空调产品全面淘汰，高效能的变频空调成为市场主流，而高性能钕铁硼磁钢作为变频空调压缩机核心材料，未来需求将大幅增长。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报告，到2025年，全球节能变频空调产量将达到约2.14亿台，2020年到2025年的复合年增长率约为16.6%；全球节能变频空调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消耗量很可能达到约1.97万吨，2020年至2025年的复合年增长率约为16.6%。2020年，在全球所有稀土永磁生产商中，以装备节能变频空调压缩机的数量计算，金力永磁排名第一，市场份额约为31.5%。

（3）风力发电领域

2021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构建现代能源体系。推进能源革命，建设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提高能源供给保障能力。加快发展非化石能源，坚持集中式和分布式并举，大力提升风电、光伏发电规模，加快发展东中部分布式能源，有序发展海上风电，加快西南水电基地建设，安全稳妥推动沿海核电建设，建设一批多能互补的清洁能源基地，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20%左右。相较双馈感应式发电机，装配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永磁风力涡轮机结构通常较简单、运行维护成本较低、使用寿命较长、并网性能较好且发电效率较高，在低风速环境下运行的效率更高。稀土永磁材料电机的渗透率将逐步提高，从而导致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消耗量强劲增长。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报告，到2025年，预期全球风电新增发电装机容量将达到约112.2GW，高性能钕铁硼材料消耗量将达到约1.96万吨。2020年，按永磁风力发电机新装机容量计算，在全球所有稀土永磁生产商中，金力永磁排名第一，市场份额约为40.3%。

（4）节能电机领域

2021年10月，工信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电机能效提升计划（2021-2023年）》提出，引导企业实施电机等重点用能设备更新升级，优先选用高效节能电机，加快淘汰不符合现行国家能效标准要求的落后低效电机。加大高效节能电机应用力度。其中特别提出，针对变负荷运行工况，推广2级能效及以上的变频调速永磁电机。针对使用变速箱、耦合器的传动系统，鼓励采用低速直驱和高速直驱式永磁电机。《电机能效提升计划（2021-2023年）》的实施，将提高未来两年稀土永磁电机的渗透率，进一步增加稀土永磁材料的需求。

（5）3C领域

2021年1月29日，工信部对外发布《基础电子元器件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明确提出要面向智能终端、5G、工业互联网等重点市场，推动基础电子元器件产业实现突破，到2023年电子元器件销售总额达到21,000亿元。目前，3C智能终端产品的兴起加快了消费电子行业产品更新换代的速度，对3C领域磁材及磁组件产生了巨大的需求。根据中国信通院公布数据，2021年全年，国内市场手机总体出货量累计3.51亿部，同比增长13.9%，其中，5G手机出货量2.66亿部，同比增长63.5%，占同期手机出货量的75.9%。IDC预计，2021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达到13.8亿台，同比增长7.7%。展望未来，IDC预测，五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12.4%，到2024年将达到6.371亿个单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用途、商业模式及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等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情况

如下：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用途

公司是集研发、生产和销售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是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的领先供应商。公司产品被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节能变频空调、风力发电、3C、工业节能电机、节能电梯、轨道交通等领域，并与各领域国内外龙头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二）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管理模式。公司根据在手订单情况提前采购稀土原材料及辅助金属材料，对钕铁硼永磁材料产品进行设计和生产。公司目前已具备全产品生产能力，具体涵盖产品研究与开发、模具开发与制造、坯料生产、成品加工、表面处理、测试、磁组件生产等各环节，并对各工艺流程进行全面控制和管理。

公司在与各领域龙头企业紧密合作过程中形成了较为成熟的经营模式。这些大型知名企业对产品品质要求十分严格，产品评鉴及认证周期比较长，为满足其品质、技术及管理体系要求，公司在研发、制造、供应链管理、客户服务及企业文化等方面不断优化，形成了与客户需求相适应的较为成熟的经营模式。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导向，不断进行技术升级和产品差异化设计。公司将技术服务前移到客户端，运用自身在钕铁硼永磁材料方面的专业技术优势，参与客户新产品的设计过程，协助客户优化产品性能、降低产品成本，提供全方位技术解决方案。公司实行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并具备较强的精益生产能力，公司的产品交付能力及生产效率在行业内处于领先水平。

（三）业绩驱动因素及行业地位

2021年，公司在手订单充足，产能利用充分，晶界渗透的高性能永磁材料的产量及销量增长迅速。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8,007.24万元，同比增长68.7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307.42万元，同比增长85.3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2,330.14万元，同比增长86.37%。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报告，公司2020年使用晶界渗透技术生产4,111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产品，于晶界渗透稀土永磁市场中排名世界第一，约占21.3%的市场份额。2021年，公司使用晶界渗透技术生产6,064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产品，同比增长47.51%，占同期公司产品总产量的58.73%，较上年同期提高了16个百分点；其中超高牌号产品产量为3,437吨。公司凭借庞大的产能、卓越的研发能力、专有技术以及强大的产品交付能力，成为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的领先供应商。

在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领域，公司是特斯拉、比亚迪、联合汽车电子、日本电产等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的磁钢供应商，上汽集团、蔚来、理想汽车都是公司的最终用户，公司也是博世集团多年的汽车零

部件磁钢供应商。公司还是大众汽车、通用汽车新能源汽车平台的稀土永磁材料供应商。2021年公司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领域收入达到10.51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22.73%，2021年公司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磁钢产品销售量可装配新能源乘用车约124万辆。

在节能变频空调领域，公司是美的、格力、上海海立、三菱电机等知名品牌的重要磁钢供应商，2021年公司节能变频空调领域收入达到14.0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9.41%，2021年公司节能变频空调磁钢产品销售量可装配变频空调压缩机约4,850万台。

在风力发电领域，公司客户包括金风科技和西门子-歌美飒等全球领先的风电整机厂商。2021年公司风力发电领域收入达8.87亿元，与去年基本持平，2021年公司风电磁钢产品销售量可装配风机的装机容量约8.65GW。

此外，在节能电梯领域，公司是通力、上海三菱电梯等顶尖电梯制造商的重要磁钢供应商，公司3C领域产品开始规模化量产，已成为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公司还积极布局工业节能电机、轨道交通等新能源及节能环保领域，已经成为这些领域重要的高性能磁钢供应商之一，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一直致力于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专注于新能源和节能环保应用领域，是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发展最快的公司之一，积累了较为雄厚的客户基础和丰富的行业经验，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具备较为突出的竞争优势，具体如下：

1、增长迅速的全球领先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生产商

公司为全球领先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生产商。2021年公司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产量为10,325吨，其中使用晶界渗透技术生产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6,064吨；其中超高牌号产品产量为3,437吨。2021年公司凭借庞大的产能、卓越的研发能力、专有技术以及强大的产品交付能力，在以下各关键下游领域建立全球市场领先地位：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公司产品获2021年全球前十大新能源汽车生产商中的八家用于生产驱动电机；在节能变频空调领域，公司与全球变频空调压缩机前五大企业保持多年友好合作关系；在风电领域，全球前五大风电整机厂商中的四家均为公司客户。在节能电梯领域，公司是通力、上海三菱电梯等顶尖电梯制造商的重要磁钢供应商，公司积极布局3C、工业节能电机、轨道交通等领域，并陆续成功进入博世力士乐等各领域顶尖客户的供应体系，具有较为领先的市场地位。

公司产能布局为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提供强大的产品交付保障。由于预计公司的下游行业将大幅增长，公司已战略性扩大产能。公司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毛坯年产能由2018年的7,000吨增加至2021年的15,000吨，复合年增长率为28.92%。目前公司在手订单充足，产能利用充分，近四年产能利用率均在95%以上。大规模生产使公司能够实现规模经济，实现具备成本效益的生产。得益于较高的生产效率及降低的

成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整体竞争力得以提升，从而进一步巩固公司于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市场的领先地位。

公司总部所在的赣州厂区目前是国内单厂产能最大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生产基地，具备年产15,000吨毛坯的生产能力。同时，公司还在不断优化产能布局，建设包头和宁波生产基地。目前，公司包头生产基地一期已建成投入使用，该项目完全达产后将形成8,000吨/年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生产能力，公司的毛坯产能将达到年产23,000吨的生产能力。此外，公司在宁波投资建设“年产3,000吨高端磁材及1亿台套组件项目”已经开工建设，预计2023年可以建成投产。公司还规划了在赣州投资建设高效节能电机用磁材基地项目和包头投资建设年产12,000吨产能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二期）项目，公司规划到2025年，将建成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毛坯产能40,000吨/年。

2、公司与主要稀土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

稀土是我国的战略资源。公司总部位于重稀土主要生产地江西赣州，并在轻稀土主要生产地内蒙古包头建设了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2021年12月，为响应国家政策，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在赣州正式成立，旨在互补稀土资源优势、协同稀土产业发展，公司作为赣州重点发展的稀土永磁产业的龙头企业，将受益得到更快发展。此外，公司与包括南方稀土集团、北方稀土集团在内的重要稀土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通过根据在手订单提前采购稀土原材料、与客户建立调价机制、优化配方及工艺技术等措施，能够减少稀土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3、强大的生产优化研发能力及行业领先的晶界渗透技术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体的生产技术门槛较高。用于节能变频空调压缩机、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需要使用晶界渗透技术，使公司能够在保持钕铁硼永磁材料高性能的同时减少中重稀土的使用，并开发高牌号产品。公司已掌握以晶界渗透技术为核心的自主核心技术及专利体系，包括晶界渗透技术、配方体系、晶粒细化技术、一次成型技术、生产工艺自动化技术以及耐高温耐腐蚀性新型涂层技术。其中，公司已就晶界渗透技术申请多项国内外发明专利授权。

公司具备行业领先的晶界渗透技术。一方面，公司通过配方优化降低乃至消除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生产过程中中重稀土的添加，帮助风电行业的客户降低其生产成本。另一方面，在新能源汽车及变频空调等领域，公司有能力采用晶界渗透技术实现大规模生产交付，并不断开发出高牌号产品，在大幅减少中重稀土用量的同时而维持磁材产品的高性能。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数据，晶界渗透技术一般可以减少50%至70%的中重稀土用量。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公司分别将晶界渗透技术应用于约1,200吨、2,100吨及4,111吨永磁材料产品的生产过程中，2021年，公司使用晶界渗透技术生产6,064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产品，同比增长47.51%，占同期公司产品总产量的58.73%，较上年同期提高了16个百分点，其中超高牌号产品约为3,437吨，在晶界渗透的高性能永磁材料产品中占比56.68%。2021年公司研发费用16,015.94万元，同

比增长55.23%，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3.93%，并新增发明专利授权4件，实用新型专利授权10件，另有20项专利申请正在实审过程中。

4、在稀土永磁材料行业具备先发优势，该行业以客户粘性及进入门槛高为特征

稀土永磁材料行业特征为客户黏性强，进入门槛高。稀土永磁材料生产商需要满足下游客户对产品特性、质量、数量及交货时间的特定要求。公司利用在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方面的专业及技术专长参与到客户新产品的设计中，协助客户优化产品性能，降低生产成本，并在客户产品的设计阶段向其提供全面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技术解决方案。下游客户对生产的终端产品存在不同的要求，公司对客户生产非标准化产品的专业需求展现出极强的应变能力。公司强大的研发能力、执行能力及质量控制，使公司能够不断达到客户设定的标准，从而有助于成功地与客户建立及保持稳固的关系。

公司在内部进行几乎整个生产过程，并实行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不断提升精益生产能力并致力于利用产品交付能力和生产效率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通常不会将生产步骤外包于分包商，所以能更有效地进行质量控制及按计划进行生产。

稀土永磁材料行业在客户认证方面也设置较高的进入门槛。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在相关行业中为重要的功能材料。钕铁硼永磁材料的质量对客户最终产品的性能和质量有重大影响。一旦建立合作关系，客户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因此，稀土永磁材料行业的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或根本无法成为下游行业领先企业的合格供应商。由于客户认证的高门槛，公司作为众多领先客户经认证的主要供应商，证明公司始终如一的高品质及在稀土永磁材料行业中的领先地位。2021年公司荣获博世集团授予的“全球优秀供应商”奖、金风科技“2020年度技术支持奖”、“2020年度质量信用AAAAA供应商”，歌尔股份授予的“最佳交付奖”，中车永电授予的“2020年度最佳质量奖”等。

5、公司管理团队成熟稳定并形成国际化的业务布局

公司于2008年成立，在管理团队的带领下，公司不断扩大大于当时新兴领域的业务份额，聚焦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研发与生产。公司专注于技术创新及扩大产能，并通过实施长期及严格认证程序与行业领先客户建立合作，从而为后续的业务扩张奠定坚实的基础。公司分别于2010年、2011年及2012年开始生产用于风力发电机、节能变频空调、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并且在上述领域的收入逐年呈现总体上升趋势。公司将继续开拓工业节能电机、节能电梯等高端市场，已在3C领域实现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量产和销售，并在轨道交通等新领域进行探索。

公司管理团队年富力强，且有着非常资深的行业背景以及丰富的管理运营经验，能够及时准确掌握行业发展动态、敏锐地把握市场机遇，制定可持续的发展战略，逐步带领公司成为世界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的领军企业。公司不断提升现有产品的品质与技术水平，进一步增强产品的竞争力。公司推出包括股权激励计划在内的多维度的激励制度，有效地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并保持团队的稳定性，报告期内，公

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和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相关解除限售及股份登记工作均顺利开展，人才凝聚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着眼于长期业务发展，积极布局海外市场，分别在香港、欧洲、日本、美国设立子公司，聘用本地化人才团队，作为公司境外技术交流、物流服务和销售平台，国际化程度日益加强。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1年，管理团队在公司核心价值观“客户导向、价值共创”的引领下，在董事会制订的发展战略指引下，带领公司全体员工努力开拓，实现销售收入连续四年大幅增长，产销量均创新高，尤其是晶界渗透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的产销量大幅增长，市场领域结构和客户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公司的技术、质量、管理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履约能力和交付能力获得客户的一致好评，包头工厂一期基本建成，宁波工厂开始建设。公司在资本市场表现稳健，并于2022年1月14日在H股上市，成为稀土永磁行业第一家A+H上市公司，公司的凝聚力进一步增强，公司实力和核心竞争力显著提高。

（1）业绩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专注于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节能变频空调、风力发电、3C、工业节能电机、节能电梯、轨道交通等核心应用领域，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保持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8,007.24万元，同比增长68.78%；境内销售收入370,165.84万元，同比增长78.26%，境外销售收入37,841.40万元，同比增长11.04%，其中向美国出口的销售收入约5,438.81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307.42万元，同比增长85.3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2,330.14万元，同比增长86.37%。

（2）新能源及节能环保领域市场领先

2021年公司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领域收入达到10.51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22.73%，公司该领域产品销售量可装配新能源乘用车约124万辆。作为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驱动电机用磁钢的领先供应商，公司产品被包括特斯拉、比亚迪在内的全球前十大新能源汽车生产商中的八家采用。此外，公司继续开拓市场，争取更多国际、国内汽车客户项目定点，2021年12月，公司收到日本电产株式会社车载事业本部的《定点通知书》，公司成为其稀土永磁材料供应商。公司还获得博世集团授予的“全球优秀供应商”奖项。

2021年，公司节能变频空调领域收入达到14.0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9.41%，公司该领域产品销售量可装配变频空调压缩机约4,850万台，继续巩固在全球节能变频空调领域的领先地位。全球变频空调压缩机前五大生产商都与公司保持多年的友好合作。公司获得三菱电机授予的“2021年度金奖供应商”奖项。

公司继续巩固了在风电领域的全球领先地位，2021年公司在风力发电领域收入达到8.87亿元，公司该领域产品销售量可装配风力发电机的装机容量约8.65GW。全球前五大风电整机厂商中的四家是公司的客户。公司连续第七年被评为金风科技质量信用5A级供应商。

公司在3C领域加大规模化量产，并获得歌尔股份授予的“最佳交付奖”。2021年，公司在工业节能电机、节能电梯等领域继续开拓高端市场，是通力电梯、上海三菱电梯的重要供应商。公司还参与研发磁悬浮轨道交通领域的磁钢和磁组件。

（3）技术、质量、管理能力进一步提高

在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在材料工程、工艺优化、表面处理、可回收技术等领域取得进步，积极配合客户新品研发和产品迭代升级，开发出超高牌号、无重稀土牌号、少重稀土牌号产品，尤其是晶界渗透产品获得了多家战略客户的好评。2021年12月，公司领衔合作的“耐高温、低重稀土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荣获中国稀土学会和中国稀土行业协会联合设立的稀土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类一等奖”。在自动化方面，2021年公司自主研发、制作、交付使用250余台套自动化新设备，并对130余台套现有设备进行升级改造，提升了产品质量和一致性。在质量管理方面，公司全面建设IATF16949：2016国际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创造性地融合包括通用汽车BIQS在内的各汽车客户的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建立健全了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JLQS。公司推行精益生产，整合业务流程，推行信息化管理，打造企业价值链，公司的产品交付能力及生产效率在行业内处于领先水平，获得客户的一致好评。

（4）公司产能进一步提升

公司在包头投资建设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项目”在2021年底竣工，该项目在2022年完全达产后将形成8,000吨/年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生产能力，公司的毛坯产能将达到年产23,000吨的生产能力，生产基地也将由单一工厂向多地工厂的集团化迈进。公司规划到2025年，将建成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年产能40,000吨。

序号	产能（吨/年）	工厂	主要项目名称	项目状态	达产时间
1	15,000	赣州	-	已达产	2021
2	8,000	包头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项目	已投产	2022
3	3,000	宁波	年产 3,000 吨高端磁材及 1 亿台套组件项目	在建	2023-2024
4	12,000	包头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项目（二期）	规划建设	2023-2024
5	2,000	赣州	高效节能电机用磁材基地项目	规划建设	2024-2025
合计	40,000		-		

（5）成功发行H股助力公司发展

公司于2022年1月14日成功登陆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成为全球第一家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行业“A+H”上市公司。公司此次H股招股引入中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由华润集团间接拥有及控制的CR Alpha Investment II Limited、YHG Investment, L.P.、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招商局集团发

起的中白产业投资基金等多家重量级基石投资者。本次全球发售共发售125,466,0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全球发售所得款项约为42.41亿港元，计划用于生产基地建设、扩展全球产业链布局和技术研发等。2021年11月，MSCI将公司股票（300748.SZ）纳入中国A股在岸指数成分股；2022年2月，上交所及深交所先后将公司H股调入港股通股票名单。

（6）公司治理持续完善及优化

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深交所及联交所的相关规则进行公司治理，同时根据最新规则要求对公司内控制度不断更新完善。2021年，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风险管理制度》、《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等9项制度文件，并对《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相关议事规则等20项制度进行修订。2021年7月深交所对创业板上市公司2020年度信息披露考核中，公司连续第二年获得A级（优秀）考核结果。2021年5月，公司在第12届“天马奖”评选中，荣获“最佳董事会”；2021年12月，在每日经济新闻发布的2021中国上市公司口碑榜中，公司董事会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口碑榜评选的“最佳上市公司董事会”奖；同月，在《大众证券报》“中国上市公司竞争力公信力”调查评选活动中，公司荣获“2021年度成长潜力‘星’公司”奖；2021年12月，公司董事长蔡报贵先生荣获中国上市公司经纶奖“年度新锐公司领航人”奖项。

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广泛交流，实现“尊重投资者、敬畏投资者、保护投资者”的目标。2021年9月2日，在由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主办的上市公司2020年业绩说明会经验交流会上，金力永磁被评选为“上市公司2020年业绩说明会最佳实践案例”。

（7）践行低碳发展理念，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

公司注重社会责任，积极参加社会公益。2021年公司向赣州市慈善总会捐赠人民币100万元，并通过赣州市慈善总会向赣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捐赠人民币20万元，同时在多所高校设立奖学金或教育基金合计94万元。公司2021年继续加大在安全生产及环保方面的投入，全年环保和职业安全支出合计1,737万元，同比增加46.83%。公司依法纳税，2021年母公司上缴各项税金1.15亿元，连续十年荣获赣州经开区纳税大户，并荣获赣州经开区“纳税上台阶企业”奖。

公司一直十分重视人才的培养和发展，公司持续增加对人才培养的投入，提供优质保障，扎实开展培训，提升员工技能水平和综合素质。2021年4月27日，公司员工温小珍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同时被中央宣传部、全国总工会评为2021年“最美职工”荣誉称号。公司始终把员工的职业健康作为职工权益的首位，公司致力建立规范的安全管理系统，员工职业病预防系统，为员工提供更加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预防伤害和健康问题，努力不断提高职业健康安全绩效。2022年1月，公司取得全球公认的质量与诚信认证基准制定机构SGS集团颁发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和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本次合计162.3040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以及337.28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完成归

属。本次相关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和完成归属，切实达到公司股权激励的目的，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致力于通过“双碳”业务布局结构和产品技术革新，助力中国碳中和目标的战略实现和全球的可持续发展。为更好的践行低碳发展理念，公司拟与金风科技合作开展绿色电力计划，其中包括在公司的生产工厂（包括赣州工厂、包头工厂和宁波工厂等）的闲置区域建设不超过15兆瓦的光伏电站。2021年8月13日，第一届新浪财经中国碳公司评选结果出炉，金力永磁凭借在“双碳”领域的突出表现获得“中国碳公司新兴力量”殊荣。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080,072,402.16	100%	2,417,345,831.19	100%	68.78%
分行业					
钕铁硼磁钢	3,766,762,225.68	92.32%	2,288,664,323.16	94.68%	64.58%
其他业务	313,310,176.48	7.68%	128,681,508.03	5.32%	143.48%
分产品					
钕铁硼磁钢	3,766,762,225.68	92.32%	2,288,664,323.16	94.68%	64.58%
其他业务	313,310,176.48	7.68%	128,681,508.03	5.32%	143.48%
分地区					
国内	3,701,658,401.97	90.73%	2,076,541,302.93	85.90%	78.26%
国外	378,414,000.19	9.27%	340,804,528.26	14.10%	11.0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080,072,402.16	100.00%	2,417,345,831.19	100.00%	68.78%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 增减
分行业						

钕铁硼磁钢	3,766,762,225.68	2,963,568,342.65	21.32%	64.58%	69.95%	下降 2.49 个百分点
分产品						
钕铁硼磁钢	3,766,762,225.68	2,963,568,342.65	21.32%	64.58%	69.95%	下降 2.49 个百分点
分地区						
国内	3,701,658,401.97	2,843,542,760.95	23.18%	78.26%	79.57%	下降 0.56 个百分点
国外	378,414,000.19	321,591,138.47	15.02%	11.04%	24.03%	下降 8.90 个百分点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080,072,402.16	3,165,133,899.42	22.42%	68.78%	71.76%	下降 1.34 个百分点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钕铁硼磁钢成品	销售量	吨	10,708.54	8,818.25	21.44%
	生产量	吨	10,324.93	9,612.91	7.41%
	库存量	吨	399.00	877.51	-54.5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库存量下降 54.53% 主要因为原材料价格处于上涨周期，公司为提高原材料综合利用率缩短了交货周期，因而减少了期末库存量。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钕铁硼磁钢	直接材料	2,499,473,540.19	84.34%	1,421,868,961.16	81.54%	75.79%
钕铁硼磁钢	直接人工	183,148,523.58	6.18%	130,433,895.38	7.48%	40.41%
钕铁硼磁钢	制造费用	160,921,761.01	5.43%	103,754,234.96	5.95%	55.10%
钕铁硼磁钢	其他	120,024,517.88	4.05%	87,711,563.34	5.03%	36.84%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322,616,126.1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6.9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772,550,762.36	18.93%
2	客户 2	737,882,095.93	18.09%
3	客户 3	319,317,123.49	7.83%
4	客户 4	246,859,558.71	6.05%
5	客户 5	246,006,585.69	6.03%
合计	--	2,322,616,126.18	56.9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354,266,328.8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3.2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7.73%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915,639,026.61	28.47%
2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570,210,618.00	17.73%
3	供应商 2	546,170,148.13	16.98%
4	供应商 3	207,631,491.87	6.46%

5	供应商 4	114,615,044.28	3.56%
合计	--	2,354,266,328.89	73.2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4,970,678.73	17,231,042.85	44.92%	主要系报告期参展宣传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45,091,812.16	95,156,699.74	52.48%	主要系报告期计提股权激励费用 5,152 万元、股权融资涉及的中介费用（其中 H 股上市费用约 1037 万元）以及租赁资产折旧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81,458,574.26	77,329,674.69	5.34%	
研发费用	160,159,352.87	103,175,034.50	55.23%	主要系报告期加大研发投入及计提研发人员股权激励费用 1,756 万元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烧结钕铁硼晶粒细化及晶界扩散关键技术研究	通过成分设计等手段，实现晶粒细化和晶界组织结构的优化，优化晶界渗透工艺，提高磁体性能，降低中重稀土含量，节约稀土资源。	批量生产	高剩磁、高矫顽力牌号开发	在减少重稀土添加量、降低制造成本的同时满足了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磁钢高剩磁高矫顽力的需求。
烧结钕铁硼小产品高耐腐蚀镀层技术的开发	为满足 3C 领域客户对高耐蚀性镀层的需求，公司开发烧结钕铁硼微小产品高耐蚀性镀层技术。	处于中试阶段	镀层耐蚀性提高	攻克 3C 领域产品镀层高耐蚀性，提高产品应用的环境适应性，给客户产品提供可靠的技术保障。
高性能无重稀土永磁材料开	通过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高公司烧结钕铁硼系列产品的技术水平，并形成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关键技术，同时实现高性能无重稀土添加	客户验证阶段	在部分高牌号产品中实现无重稀土添加	随着铜、硅钢、稀土等原材料的涨价和电机轻量化的要求，客户要求提高磁钢能量密度从而降低磁钢用量同时可以降低配套原材料的使用。公司开发出无重稀土添加的部分高牌号产品，具有很强的市

发及产业化				场竞争力。
视觉系统缺陷检测技术开发	基于工业视觉检测技术原理的工业表面缺陷检测系统能够在线、高速扫描每个产品，形成高分辨率的片材图像，进行实时的图像处理，精确捕捉各种表面缺陷，并实现报警、报表统计、质量分析和分拣等处理，有效提高缺陷检测准确率，同时防止伪缺陷带来的干扰。	已在部分项目上应用	外观缺陷全检项目实现机器全自动检测	视觉系统缺陷检测技术可以提高生产作业的效率，避免因作业条件、主观判断等影响检测结果的准确性，更精确地进行表面缺陷检测，更加快速的识别产品表面瑕疵缺陷。
设备物联网应用技术开发	目前自动化设备大多运行在单机状态，需要在人工干预的条件下才能实现多设备协同工作；同时自动化设备运行时会产生大量的数据，未得到良好的利用。本项目应用物联网技术解决上述问题。	现处于系统开发测试阶段	关键设备实现自动化运行以及数据采集云存储	提升生产线过程检测、生产设备监控、材料消耗监测的能力和水平，实现对工业生产过程中加工产品参数实时监控，提高产品质量，优化生产工艺流程。物联网的工业应用还能将传感器技术和制造技术相融合，实现对产品设备操作使用记录、设备故障诊断的远程监控。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11	357	15.1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64%	11.75%	-0.11%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223	210	6.19%
硕士	41	42	-2.38%
博士	2	2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92	165	16.36%
30~40 岁	196	152	28.95%
40 岁以上	23	40	-42.5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60,159,352.87	103,175,034.50	64,307,709.3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93%	4.27%	3.7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76,159,656.81	2,251,392,579.38	49.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4,369,045.77	2,095,525,421.47	5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791,731.04	155,867,157.91	-34.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723,306.96	851,285,583.22	-48.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8,268,145.31	1,059,422,986.18	2.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544,838.35	-208,137,402.96	-213.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3,838,548.56	532,380,658.01	248.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6,101,183.74	530,416,986.74	19.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7,737,364.82	1,963,671.27	61,913.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2,455,246.10	-51,293,144.09	1,391.5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1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10,179.17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4.69%，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支出及其他营运资金支出增加所致。

(2) 2021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65,254.48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13.52%，主要系本期可转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投入、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增加所致。

(3) 2021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121,773.74万元，与上年同期增加61,913.30%，主要系本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取得募集资金及增加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4) 综合以上因素，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66,245.52万元，增长幅度为1391.5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4,526,177.83	2.84%	主要系报告期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571,540.00	0.89%	主要系报告期锁汇产品公允价值上升所致	否
资产减值	-7,303,391.62	-1.43%	主要系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2,349,005.43	0.46%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赔偿款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2,707,379.95	0.53%	主要系报告期抗疫捐赠支出及处置固定资产损失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499,506,654.14	24.78%	756,746,092.77	21.49%	3.29%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年底回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231,485,347.28	20.35%	743,067,393.42	21.10%	-0.75%	主要系报告期业务持续大幅增长所致, 2021 年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增长 68.78%
存货	1,324,200,456.58	21.88%	924,987,322.64	26.26%	-4.38%	主要系报告期业务大幅增长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3,498,778.69	0.06%	10,772,387.82	0.31%	-0.25%	主要系报告期处置联营企业江铜稀土磁材股权所致
固定资产	683,502,559.96	11.30%	514,590,684.92	14.61%	-3.31%	主要系报告期募集资金项目投入所致
在建工程	354,620,979.28	5.86%	47,983,278.62	1.36%	4.50%	主要系报告期募集资金项目投入所致
使用权资产	6,752,157.22	0.11%	1,757,326.36	0.05%	0.06%	
短期借款	1,128,345,388.93	18.65%	266,864,041.41	7.58%	11.07%	主要系报告期增加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合同负债	29,593,835.54	0.49%	18,044,924.95	0.51%	-0.02%	主要系报告期业务持续增长所致
长期借款	411,810,000.00	6.81%	267,444,750.41	7.59%	-0.78%	主要系报告期增加长期贷款所致
租赁负债	4,627,984.08	0.08%	625,265.63	0.02%	0.06%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 适用 √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	计入权益的累计	本期计提	本期购买	本期出售	其他变动	期末数
----	-----	---------	---------	------	------	------	------	-----

		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	的减值	金额	金额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2,654,060.00	4,571,540.00						7,225,600.00
金融资产小计	2,654,060.00	4,571,540.00						7,225,600.00
应收款项融资	127,166,809.16						-111,416,392.33	15,750,416.83
上述合计	129,820,869.16	4,571,540.00					-111,416,392.33	22,976,016.83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应收款项融资变动主要由于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44,039,746.54	票据保证金、锁汇业务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13,138,478.42	已质押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258,910,847.42	已贴现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136,466,715.15	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7,309,686.40	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729,865,473.93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40,390,700.00	125,244,320.00	91.9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金融衍生工具		4,571,540.00				7,225,600.00	7,225,600.00	自有
合计	0.00	4,571,540.00	0.00	0.00	0.00	7,225,600.00	7,225,600.0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9	公开发行可转债	42,576.08	13,650.62	39,032.76	0	0	0.00%	3,543.32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202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51,163.72	25,431.53	25,431.53	0	0	0.00%	25,732.19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
合计	--	93,739.8	39,082.15	64,464.29	0	0	0.00%	29,275.5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53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43,5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5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576.08 万元。截至 2019 年 11 月 7 日，公司实际已向公司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43,5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相关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 60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42,900.00 万元，已由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分别将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30,900.00 万元汇入公司在招

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开立的账号为 797900063710998 的账户及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12,000.00 万元汇入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开立的账号为 2230000100000182246 的账户，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C10523 号”验资报告。

2、2019 年 11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合计 27,920,254.59 元。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C10524 号）；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3、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自律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地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并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和检查。

4、2020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截至 2021 年 3 月 15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30 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5、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已实施完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完成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注销事项，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6、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9,032.76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3,998.87 万元（含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二、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01 号）同意注册，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5,725,922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33.1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20,999,795.86 元，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将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 6,772,997.35 元（不含税）后的余额人民币 514,226,798.51 元已全部划转至公司银行账户。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20,999,795.86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9,362,619.98 元（其中：承销保荐费用为 6,772,997.35 元、会计师费用 580,188.68 元、律师费用 1,726,415.09 元、信息披露费用 235,849.05 元、发行文件印刷费用 47,169.81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11,637,175.88 元。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将扣除承销及保荐费 6,772,997.35 元后的募集资金 514,226,798.51 元汇入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开立的账号为 797900063710666 的账户和在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开立的账号为 2230000100000219804 的账户，汇入金额分别为 366,000,000.00 元和 148,226,798.51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验资，并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C10002 号”验资报告。

2、2021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合计 5,711,479.98 元。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C10007 号）；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3、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自律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地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严格履行相

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并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和检查。

4、2021年8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5、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5,431.51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6,190.08万元（含利息扣除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和手续费净额）。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制造工厂升级改造项目	否	30,900.00	30,900.00	13,650.62	27,356.68	88.53%	2022年4月30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2019年可转债	否	12,600.00	11,676.08	0	11,676.08	100.00%				不适用	否
年产3000吨新能源汽车及3C领域高端磁材项目	否	47,800.00	36,600.00	10,867.81	10,867.81	29.69%	202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否	20,000.00	14,563.72	14,563.72	14,563.72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11,300.00	93,739.80	39,082.15	64,464.29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111,300.00	93,739.80	39,082.15	64,464.29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根据《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说明书》，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并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相应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合计 5,711,479.98 元。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C10007 号）；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1、2020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13,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1 年 3 月 15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30 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p> <p>2、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p>

	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截至目前，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智能制造工厂升级改造项目”已建设完工，达到了预定可使用状态。截止 2022 年 2 月 28 日节余募集资金 3,033.23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募集资金产生节余的原因主要包括：</p> <p>1、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降低项目实施费用。</p> <p>2、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p> <p>3、由于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部分资金尚未支付。</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

1、公司发展战略

2021 年，新冠病毒疫情对全球社会经济生活造成了持续的影响，全球经济处在恢复期，经济环境仍然错综复杂，得益于国内对疫情的有效管控，国内经济恢复较快，中国制造业在全球范围内的地位得到进一步提升。同时，原材料价格上涨、汇率波动、节能限电等因素对各行业也产生了阶段性影响。面对新的挑战，公司管理层保持紧抓防疫不松懈的同时，积极制定相关措施以应对，保障公司本年度业绩的稳步增长。

2021 年，习近平总书记多次重申中国对“碳达峰、碳中和”的决心，坚定绿色发展路线。2021 年 10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印发 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的通知》，确定主要目标：“十四五”期间，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调整优化取得明显进展，重点行业能源利用效率大幅提升，煤炭消费增长得到严格控制，新型电力系统加快构建，绿色低碳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取得新进展，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得到普遍推行，有利于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政策体系进一步完善。到 2025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20%左右，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比 2020 年下降 13.5%，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 2020 年下降 18%，为实现碳达峰奠定坚实基础。“十五五”期间，产业结构调整取得重大进展，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初步建立，重点领域低碳发展模式基本形成，重点耗能行业能源利用效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进一步提高，煤炭消费逐步减少，绿色低碳技术取得关键突破，绿色生活方式成为公众自觉选择，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政策体系基本健全。到 2030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25%左右，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 2005 年下降 65%以上，顺利实现 2030 年前碳达峰目标。

公司作为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核心零部件供应商，将以实际行动支持国家“碳中和”及“十四五规划”目标的实现，继续巩固防疫成果，坚持以研发、生产和销售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为主业，借助下游市场的高速增长及行业政策的大力推动，保持在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节能变频空调、风力发电、工业节能电机、节能电梯等领域的领先优势，积极开拓 3C、轨道交通等领域市场，优化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降低经营风险。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进一步推行精益管理，全面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行业地位。公司的战略目标是成为稀土永磁材料行业的全球领导者，具体将通过实施以下策略实现这一目标：

（1）进一步扩大产能

公司为应对下游行业不断增长的需求，计划扩大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现有产能，通过研发升级生产线，并深化公司产品在下游行业的渗透。包头一期项目达产后，公司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毛坯总年产能将达 23,000 吨，且生产基地由单一工厂向多地工厂的集团化迈进。公司规划在未来数年间持续大幅增

加产能，力争到 2025 年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毛坯的年产能达到 40,000 吨。

（2）加大研发力度，拓宽产品种类

公司计划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以改善生产技术，丰富现有的产品组合，并促进与行业龙头客户的合作。公司具体计划如下：

1) 继续进行研发项目，来巩固公司的现有技术及优化配方，推出新的高性能产品及技术，及时响应客户的产品升级需求，引领公司所在行业的技术创新；

2) 维持公司在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生产方面的技术优势，结合最新的国际技术优势及最佳实践进行改进，并进一步升级我们的专有技术；

3) 加大研发投入，包括进一步减少中重稀土在应用更为广泛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生产中的使用；

4) 通过招聘行业专家及人才扩大公司的研发团队并加强公司的内部培训及人才培养；

5) 通过提高自动化水平升级公司的生产设施，以促进公司的产能提升，同时确保产品质量及一致性；

6) 除了公司在赣州及欧洲的现有的两个研发中心外，在宁波、美国及欧洲建立研发中心或试验中心，与公司的全球业务布局一致。

（3）扩大公司的全球业务版图

随着我国承诺在 2060 年前达到碳中和及大部分发达国家（例如美国、日本及英国）致力于在 2050 年前实现该目标，减少碳排放的相关支持政策已获颁布。稀土永磁材料凭借其固有的节能优势及在节能行业的广泛应用，有望于未来数年在国内外取得强劲发展。公司计划扩充公司的全球业务版图，将把握行业向上发展的战略机遇期，积极布局海外市场业务，将重点建设海外技术交流平台、销售平台及物流服务。

目前，公司已在香港、欧洲、日本及美国设立附属公司，计划进一步发展公司现有的海外附属公司，并将全球业务足迹扩展至更多地区和国家，以提高更多的全球市场份额。

（4）践行低碳发展理念，积极履行可持续发展的社会责任

根据董事会通过的决议，公司拟与金风科技合作开展绿色电力计划，其中包括在生产工厂（包括赣州工厂、包头工厂和宁波工厂等）的闲置区域建设不超过 15 兆瓦的光伏电站。公司将在未来的业务运营中继续坚持绿色发展的理念。除了贡献稀土永磁材料帮助我国实现碳达峰及碳中和目标外，公司还将根据业务需求，积极与包括金风科技在内的领先新能源公司合作，开展绿色电力计划。

为更好地管理环境、社会及气候相关风险，公司的目标是在可见将来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及资源消耗。公司成立了一个碳达峰及碳中和团队，负责制定计划并采取措施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及能源消耗。公司计划通过增加绿色能源的使用并加强对原材料的回收利用，预计实现未来每年平均减少 5%至 10%的单位排放/能耗，直至达到碳中和的长期目标。

上述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政策变动、市场状况变化、管理团队的经

营成果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

2、2022 年度经营计划

公司董事会制定的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方针为“客户导向，乘风破浪，勇毅前行”。公司将继续通过创新技术，提高精益、质量、生产效率、信息化管理水平，补充产业链资源，持续提升产能，实现公司的跨越发展。为贯彻落实以上经营方针，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计划如下：

（1）安全合规工作计划

新冠疫情的反复仍然给全社会生活和生产带来巨大风险，公司继续落实常态化的防疫，巩固防疫成果，积极配合落实市、区防疫指挥部的规定，督促全体员工严格执行防疫管理规定，直至抗疫的全面胜利。在生产环节，切实做好安全生产、环保合规达标、遵守各项法律法规，以及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的各项上市公司规则。

（2）在建项目的建设计划

多基地生产既是客户对于供应链安全的要求，也有利于公司分散风险、降低成本、更好地获得资源保障。公司将积极推动包头年产 8000 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项目”尽早达产并产生效益；继续推进宁波“年产 3,000 吨高端磁材及 1 亿台套组件项目”，规划好在赣州投资建设高效节能电机用磁材基地项目和在包头投资建设年产 12000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项目（二期），抓住下游市场的发展契机，扩张产能规模，实现规模效应，增强公司在各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提升。

（3）市场开发计划

公司将继续坚持以研发、生产和销售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为主业，保持在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节能变频空调、风力发电、工业节能电机、节能电梯等领域的领先优势，积极开拓 3C、轨道交通等领域市场，优化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

公司将继续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建立矩阵式项目管理模式，组建以技术研发、市场营销、质量管理、售后服务人员为主的产品开发团队，完整收集、准确识别、快速响应客户的需求，不断改进产品质量和工作方式，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立体式服务。

（4）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创新技术是科技型企业发展的火车头，创新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将争创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广招人才，进一步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努力把技术研发成果转化为成功开发更多的客户及订单。在客户允许的前提下，在客户设计新产品前期，运用自身的专业技能协助客户优化设计、提高性能、降低成本，全面准确识别客户需求，提高研发成功率。智能制造研发中心与生产紧密配合，加大自动化设备研发及投产力度。

（5）质量管控及精益管理计划

切实贯彻落实“全员参与、全程管控、预防为主、持续改进、客户满意”的质量方针，严把质量关，进一步降低质量成本。巩固精益管理和精细化管理成果，完善标准化作业流程。加强供应链建设，提升供应保障能力，为公司创造价值。加强信息化建设，站在精益管理和智能制造的高度实施好信息化。

（6）团队建设计划

公司视人才为最重要的资本，以愿景吸引人才，以业绩选人才，以事业留人才。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包括股权激励在内的激励机制，奖优汰劣，激发人才队伍的原动力。做好培训赋能、压担子锻炼人。努力做强做大公司平台，给有准备、有担当的员工更大的职业发展平台。

公司创办十四年来，牢记“用稀土创造美好生活”的使命，按照公司核心价值观做到知行合一，践行“共建平台、共享成果”的分配激励机制。2022年，公司管理层将把创造价值作为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出发点和落脚点，带领全体员工砥砺前行，向行业前列大步迈进，努力增强上市公司实力，努力以业绩回报投资者，回报社会。

（二）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1、稀土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稀土金属是生产钕铁硼磁钢的主要原材料，我国是全球稀土原材料的重要供应地，稀土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在短期内将给公司的生产销售带来不利影响。近期稀土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对公司生产成本的控制带来压力，如果公司无法及时传导给下游客户，则可能导致公司盈利水平的降低。

应对措施：公司总部位于重稀土主要生产地江西赣州，并在轻稀土主要生产地内蒙古包头投资建设一期8000吨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公司与包括南方稀土集团、北方稀土集团在内的重要稀土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通过根据在手订单提前采购稀土原材料、与客户建立调价机制、优化配方、改进工艺等措施，以减少稀土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不利影响。

2、政策风险

公司生产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主要应用于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包括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节能变频空调、风力发电、3C、工业节能电机、节能电梯、轨道交通等领域。虽然上述领域是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行业，但受国家政策影响较大，如果国家鼓励政策不持续导致下游需求不及预期，则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关注国家相关职能部门关于行业政策的发布或调整，结合自身特点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积极探索相关措施以应对相关政策风险。

3、汇率波动风险

随着公司产品质量的提升，公司产品已获得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在提升国内市场占有率的同时，

公司稳步开拓海外市场，海外业务逐渐增加。公司向海外客户的销售收入主要以外币结算。随着汇率制度改革不断深入，人民币汇率波动日趋市场化，近期美国及欧盟等国家及地区为应对新冠疫情对经济的影响，纷纷推出货币宽松政策及经济复苏计划，可能导致汇率出现波动。汇率波动会影响公司外币计价的销售收入，同时也影响着公司的汇兑损益，可能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全球金融市场和国家相关汇率政策，进行分析研判，选择合适的汇率管理工具对汇率风险进行主动管理，以抵减因汇率变化可能带来的收益下降风险。

4、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及回收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货款结算周期比较长，未来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继续扩大，应收账款可能进一步增长。如果公司应收账款的催收不利或者客户不能按合同及时支付，将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一直非常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公司对客户进行合理评估，根据客户评估情况给予适当的信用期，从源头保证应收账款的安全性。公司还明确销售业绩和回款目标的责任人，并将销售和回款任务的完成情况作为日常绩效考核的重要指标，定期对账龄进行分析，及时安排催款，尤其重视大额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使应收账款风险控制在可控范围内。

5、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的风险

2020年初以来，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全球扩散，宏观经济运行受到不同程度影响。从目前的情形来看，国内疫情整体已得到控制，而海外疫情仍有进一步加剧的风险。若本次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在短期内乃至更长一段时间内不能得到有效消除，将对全球的正常运行带来持续的系统性影响，从而有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常态化的防疫是当前防疫工作的重中之重，公司根据市、区防疫指挥部的规定及时更新公司的防疫管理规定，全体员工严格执行防疫管理规定。同时公司与上下游等合作方积极沟通，并密切关注上下游的供需变化。截止目前，在公司全体员工的努力下，新冠肺炎疫情未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3月19日	金力永磁	其他	其他	全体投资者	具体详见 http://rs.p5w.net	http://rs.p5w.net
2021年03月19日	金力永磁	实地调研	机构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05月27日	金力永磁	实地调研	机构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05月31日	金力永磁	实地调研	机构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07月16日	金力永磁	实地调研	机构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09月16日	金力永磁	实地调研	机构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10月21日	金力永磁	电话沟通	机构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创业板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公司本着对投资者高度负责的精神，诚信经营并规范运作，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义务，促进公司健康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能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没有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的选聘程序公开、公平、公正，董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开展工作，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影响独立履行职责。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正在逐步完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体系，经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上市后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与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的均衡，以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各方面与公司股东严格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有独立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有关情况具体如下：

（一）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办公场所及机器设备等各项资产，对公司资产拥有完全的所有权、控制权和支配权。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资产产权关系清晰，公司的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和其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金或者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制定了严格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制度，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依《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合法选举或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制定了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开立了单独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

银行账户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章程》等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机构均独立运作，依法行使各自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要从事高性能钕铁硼磁钢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及开展业务必需的人员、资金、设备和配套设施，以及在此基础上建立的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85%	2021 年 01 月 13 日	2021 年 01 月 1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03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6.40%	2021 年 04 月 23 日	2021 年 04 月 2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42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8.32%	2021 年 07 月 19 日	2021 年 07 月 1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70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1.20%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1 年 12 月 2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138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蔡报贵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5年06月24日	2024年04月23日	400,000			240,000	640,000	2020年度权益分派
胡志滨	董事	现任	男	50	2015年06月24日	2024年04月23日	600,000			360,000	960,000	2020年度权益分派
李忻农	董事	现任	男	53	2015年06月24日	2024年04月23日						
李飞	董事	现任	男	46	2021年04月23日	2024年04月23日						
黄伟雄	董事	现任	男	45	2021年04月23日	2024年04月23日						
吕锋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16年04月26日	2024年04月23日	905,000		226,200	407,280	1,290,880	2020年度权益分派、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登记及实施减持计划
尤建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1	2017年01月13日	2023年01月13日						
徐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21年07月19日	2024年04月23日						
袁太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7年01月13日	2023年01月13日						
苏权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36	2015年06月24日	2024年04月23日						
李华	监事	现任	男	48	2021年04月23日	2024年04月23日						

				日	日							
孙益霞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女	47	2015年06月24日	2024年04月23日						
黄长元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5年06月24日	2024年04月23日	530,000		132,500	238,500	840,800	2020年度权益分派、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登记及实施减持计划
毛华云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5年06月24日	2024年04月23日	1,430,000		357,500	643,500	1,920,800	2020年度权益分派、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登记及实施减持计划
鹿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5	2015年06月24日	2024年04月23日	525,000		131,200	236,280	834,880	2020年度权益分派、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登记及实施减持计划
于涵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5年06月24日	2024年04月23日	630,000		157,500	286,700	964,000	2020年度权益分派、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登记及实施减持计划
谢辉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3	2015年06月24日	2024年04月23日	565,000		141,200	254,280	831,680	2020年度权益分派、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登记及实施减持计划
易鹏鹏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9	2020年03月20日	2024年04月23日					204,800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登记
曹志刚	原副董事长	离任	男	47	2015年06月24日	2021年04月23日						
谢志宏	原董事	离任	男	53	2015年06月24日	2021年04月23日						
陈占恒	原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4	2017年01月13日	2021年07月19日						
朱庆莲	原监事	离任	女	46	2016年11月25日	2021年04月23日		3,000			3,000	离任后，二级市场增持
粟山	原监事	离任	男	48	2019年02月21日	2021年04月23日						

					日	日						
刘路军	原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男	40	2015年10月26日	2021年04月23日						
梁起禄	原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男	35	2017年01月13日	2021年04月23日						
合计	--	--	--	--	--	--	5,585,000	3,000	1,146,100	2,666,540	8,490,84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1年7月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司收到独立董事陈占恒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占恒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职务，亦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于2021年7月19日完成相关补选工作。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飞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4月23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黄伟雄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4月23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徐风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7月19日	补选独立董事
李华	监事	被选举	2021年04月23日	监事会换届选举
曹志刚	原副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4月23日	董事会任期届满
谢志宏	原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4月23日	董事会任期届满
陈占恒	原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07月19日	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朱庆莲	原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4月23日	监事会任期届满
粟山	原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4月23日	监事会任期届满
刘路军	原职工代表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4月23日	监事会任期届满
梁起禄	原职工代表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4月23日	监事会任期届满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会成员

蔡报贵先生：中国国籍，男，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1年出生，1993年7月毕业于南昌大学化学工程系精细化工专业，2022年1月毕业于清华大学，获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1993年至1994年，任南昌

大学教师；1994年至2002年，任东莞德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生产经理兼厂务会秘书；2003年至2006年，任东莞市长安爱德塑胶电子厂董事长兼总经理；2006年至今，任力德电子科技（新余）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至今，任力德风力发电（江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8年8月至2015年6月，任金力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董事长、总经理。

胡志滨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72年出生，1994年7月毕业于南昌大学化学工程系精细化工专业，本科，2004年6月获得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1994年至1996年，任胜利油田助理工程师；1996年至2005年，任深圳海川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至今，任瑞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深圳市瑞成科讯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至2009年，任金力有限董事；2009年至2013年，任金力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1年至今，任深圳市国科瑞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至2015年6月，任金力有限董事；2014年至今，任中瑞智慧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董事。

李忻农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69年出生，1991年7月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金属材料及热处理专业，本科，1995年3月获得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学硕士学位。1995年至1998年，任珠海天年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04年至2008年，任江西特科来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至2009年，任金力有限董事；2009年至2013年，任金力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3年至2015年6月，任金力有限董事；2015年至今，任江西恒玖时利电传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董事。

李飞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76年出生，博士。1997年至2007年，任新疆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师；2007年至2009年，任风电产业集团客户中心副总经理、企业文化部部长；2010年至2011年，任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常务副总监；2012年，任风电产业集团副总经理、金风大学常务副校长；2013年至2015年历任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集团业务副总裁、人力资源总监、金风大学常务副校长；2016年至今，任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集团业务副总裁、国内营销中心总经理；2021年4月至今，任金力永磁董事。

黄伟雄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77年出生，硕士。2000年至2007年，历任石城县政府办公室秘书、科长；2007年至2011年任石城县建委办副主任、石城县拆迁办干部；2011年至2013年，历任赣州工业投资集团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事业发展部副经理、事业发展部经理；2013年至2016年，任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2016年至今任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经理，中国南方稀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资本运营总监；2021年4月至今，任金力永磁董事。

吕锋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68年出生，1991年7月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材料

科学与工程系金属材料及热处理专业，本科，2016年获得江西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1年至1993年，任郑州航空机载设备厂热处理工艺员；1993年至1995年任德普生物医学工程集团（惠州）有限公司暨南公司生产主管；1995年至1997年，任佛山华通医疗用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7年至2008年，任湖南湘佳医用器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至2015年6月，历任金力有限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副总经理；2016年至今，任金力永磁董事。

尤建新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61年出生，教授，博士。1984年至今，历任同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1993年至1998年，曾任同济大学教务处副处长；1999年至2008年，曾任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现任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7年至今，任金力永磁独立董事。

徐风先生：男，1973年出生，博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名誉院董。2000年7月至2007年11月，任九江市新长江广告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11月至2011年3月，任九江市新长江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3月至今，任九江恒盛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3年9月至今，任赣州恒科东方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3月至今，任江西恒科东方科技园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6月至今，任徐州恒盛智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7月至今，任金力永磁独立董事。

袁太芳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68年出生，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教授。1990年至今，任赣南师范大学商学院教师；2017年1月至今，任金力永磁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苏权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86年出生，专科。2007年至2008年，任北京银纳金科科技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业务员；2008年至2015年6月，任金力有限总经理助理、市场部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总经理助理、市场部总监、监事会主席、金力永磁（包头）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李华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74年出生，大学本科。1996年-2009年在江铃汽车历任会计师、审计师、审计经理，2009年-2010年在杉杉集团任审计部部长，2010年-2014年在浙江中兴精密集团任内审经理，2014年-2017年在杭萧钢构任审计监察部经理，2018年-2020年在浙富控股任审计监察中心副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在金力永磁任审计经理；2021年4月至今，任金力永磁监事。

孙益霞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女，1975年出生，本科。1998年至2007年，任赣州正大实业有限公司总经办总经理秘书；2007年至2008年，任江西亚美达科技有限公司行政部副经理；2008年至2009年，任赣州城市开发投资集团人力资源部主管；2009年至2015年6月，历任金力有限人力资源部主管、副经理、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人力资源部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蔡报贵先生：任金力永磁董事长、总经理。其任职情况详见本节“2、任职情况（1）董事会成员”。

吕锋先生：任金力永磁董事、副总经理。其任职情况详见本节“2、任职情况（1）董事会成员”。

黄长元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81年出生，2003年7月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飞行器设计与工程专业，本科，2015年6月获得江西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3年至2008年，任东莞康华集团采购合约部经理；2008年至2015年6月，历任金力有限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副总经理。

毛华云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74年出生，1998年7月毕业于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冶金工程学院金属压力加工专业，本科。1998年至2001年，任宁波双林集团有限公司热处理工程师；2001年至2004年，任宁波韵升磁体工程研究所工程师、所长助理；2004年至2009年，任宁波韵升高科磁业有限公司高科技术研发部经理；2009年至2015年6月，任金力有限总工程师；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副总经理。

鹿明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77年出生，1999年7月毕业于天津大学化学工程学院精细化工专业、管理学院管理工程专业，2006年7月毕业于清华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9年至2005年，任中石化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主管；2005年至2009年，任北京传隆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09年至2013年，任金力有限投融资部高级经理；2013年至2015年6月，任金力有限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于涵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81年出生，2004年7月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交通运输系城市交通管理专业，本科，2008年获得英国西英格兰大学市场营销学硕士学位。2004年至2005年，任中国远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业务部经理助理；2008年至2011年，任海信集团青岛海信国际营销有限公司市场部品牌策划经理、欧洲分公司北欧区经理、土耳其公司经理；2011年至2015年6月，历任金力有限副总经理助理、副总监、总经理特别助理；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副总经理。

谢辉女士：中国国籍，加拿大永久居留权，女，1978年出生，2001年7月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注册会计师专门化专业，2013年7月毕业于清华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2001年至2004年，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副经理；2004年至2009年，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9年至2012年，任中国忠旺控股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2013年至2015年6月，任金力有限财务总监；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财务总监。

易鹏鹏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83年出生，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博士、博士后，浙江省优秀职工、浙江省151人才第三层次、宁波市劳动模范、宁波市拔尖人才第一层次、宁波市重点高层次人才、宁波市中高级职称专家组成员、江西省“双千计划”人才。2009年10月至2011年5月，任宁波松科磁材有限公司技术顾问；2011年6月至2019年3月，任宁波松科磁材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19年3月至今，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究院常务副院长、金力永磁（宁波）

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3月至今，任金力永磁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蔡报贵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8年07月09日		否
胡志滨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07月09日		否
李忻农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8年07月09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蔡报贵	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2月15日		否
蔡报贵	力德电子科技（新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年08月28日		否
蔡报贵	力德风力发电（江西）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8年03月25日		否
蔡报贵	力德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06月23日		否
胡志滨	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2月15日		否
胡志滨	力德电子科技（新余）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08月28日		否
胡志滨	力德风力发电（江西）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08年03月25日		否
胡志滨	瑞成（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2004年04月28日		否
胡志滨	深圳市瑞成科讯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1年11月19日		否
胡志滨	深圳市国科瑞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0年08月10日		否
胡志滨	中瑞智慧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09月02日		否
胡志滨	天津乾润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2年04月06日		否
胡志滨	深圳前海富海融通保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3月25日		否
胡志滨	中瑞智慧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年07月29日		否
胡志滨	中瑞润和（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1月30日		是
胡志滨	澜溪（宁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6月30日		否
胡志滨	深圳市转角街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8月15日		否
胡志滨	中广美意文化传播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0月14日		否
胡志滨	深圳前海草本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4年04月02日		否
胡志滨	中瑞盟灏（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12月05日		否
胡志滨	深圳市瑞洲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9年03月29日		否

胡志滨	上特展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19日		否
胡志滨	常州百佳年代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9月27日		否
李忻农	江西恒玖时利电传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5月25日		是
李忻农	湖南博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年12月17日		否
李忻农	江西玖发专用车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7月11日		否
李忻农	新余博迅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4月28日		否
李忻农	力德电子科技（新余）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08月28日		否
李忻农	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2月15日		否
李飞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9年08月09日		是
李飞	江苏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01月22日		否
李飞	甘肃金风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01月22日		否
李飞	金风科技（连云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01月30日		否
李飞	北京金风天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12月31日		否
李飞	宁波天朔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0年03月06日		否
李飞	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0年02月28日		否
李飞	陕西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06月15日		否
李飞	昌吉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年09月07日		否
黄伟雄	中国南方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资本运营总监	2016年12月01日		
黄伟雄	赣州稀土（龙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1月19日		
黄伟雄	赣州虔泰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02月24日		
黄伟雄	中稀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20日		
黄伟雄	江西泰斯特新材料测试评价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9月15日		
黄伟雄	江西明达功能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08月19日		
黄伟雄	赣州生一伦稀土高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3月22日		
黄伟雄	赣州诚正电机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6月07日		
黄伟雄	赣州稀土友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会秘书	2020年12月16日		
尤建新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9月19日		是
尤建新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6月28日		是
尤建新	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8月11日		是
尤建新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0月10日		是
尤建新	上海上汽恒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1月02日		是
尤建新	上海挚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2月26日		是

袁太芳	赣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0月30日		是
徐风	赣州恒科东方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9月25日		
徐风	江西恒科东方科技园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3月15日		
徐风	徐州恒盛智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1月03日		
徐风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1月31日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董事津贴标准由股东大会决定，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本公司确定董事、监事薪酬的原则是：对于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领取担任职务相对应的薪酬，不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管薪酬制度>的议案》，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确定了报告期内的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的报酬水平。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蔡报贵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1	现任	184.96	否
胡志滨	董事	男	50	现任	10	是
李忻农	董事	男	53	现任	10	是
李飞	董事	男	46	现任	6.67	是
黄伟雄	董事	男	45	现任	0	是
吕锋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54	现任	162.06	否
尤建新	独立董事	男	61	现任	10	否
徐风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4.17	是
袁太芳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10	否
苏权	监事会主席	男	36	现任	70.79	否
李华	监事	男	48	现任	36.39	否
孙益霞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7	现任	26.63	否
黄长元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147.39	否
毛华云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169.04	否

鹿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5	现任	202.06	否
于涵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152.56	否
谢辉	财务总监	女	44	现任	158.3	否
易鹏鹏	副总经理	男	39	现任	138.74	否
曹志刚	原副董事长	男	47	离任	3.33	是
谢志宏	原董事	男	53	离任	0	是
陈占恒	原独立董事	男	54	离任	5.83	否
朱庆莲	原监事	女	46	离任	0	否
栗山	原监事	男	48	离任	0	否
刘路军	原职工代表监事	男	40	离任	51.26	否
梁起禄	原职工代表监事	男	35	离任	10.73	否
合计	--	--	--	--	1,570.91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1年01月15日	2021年01月1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05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1年03月18日	2021年03月1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22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年04月23日	2021年04月24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46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年05月21日	2021年05月24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56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年07月02日	2021年07月03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60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年07月29日	2021年07月3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74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年08月26日	2021年08月2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91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年09月22日	2021年09月2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105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年09月29日	2021年09月3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112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年10月19日	2021年10月2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119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年12月08日	2021年12月0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130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蔡报贵	11	2	9			否	4

胡志滨	11	2	9			否	3
李忻农	11	2	9			否	2
李飞	9	1	8			否	1
黄伟雄	9	1	8			否	2
吕锋	11	2	9			否	4
尤建新	11	2	9			否	3
徐风	6	0	6			否	1
袁太芳	11	2	9			否	3
曹志刚	2	1	1			否	0
谢志宏	2	1	1			否	0
陈占恒	5	2	3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袁太芳、尤建新、 胡志滨	2	2021年03月08日	1、《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3、《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4、《关于<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6、《2020 年度内部审			

				计工作报告及 2021 年度工作计划》			
			2021 年 4 月 18 日	1、《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3、《2021 年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第二届 董事会 薪酬与 考核委 员会	尤建新、陈占恒、 吕锋		2021 年 03 月 08 日	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高管薪酬绩效考核报告的议案》；2、《关于 2021 年度高管绩效考核指标设定的议案》			
第二届 董事会 战略委 员会	蔡报贵、尤建新、 陈占恒		2021 年 03 月 08 日	1、《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投资建设“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项目”的议案》			
第二届 董事会 提名委 员会	陈占恒、袁太芳、 蔡报贵		2021 年 03 月 08 日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1 年 4 月 23 日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第三届 董事会 审计委 员会	袁太芳、尤建新、 胡志滨		2021 年 04 月 23 日	1、《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2021 年 08 月 21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3、审议通过《公司审计部 2021 年审计工作总结与下半年审计工作计划》			
			2021 年 10 月 14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4、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绿色电力合作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5、审议通过《公司审计部 2021 年三季度审计工作总结与四季度审计工作计划》			
			2021 年 12 月 03 日	1、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			
第三届 董事会 薪酬与	尤建新、陈占恒 (2021 年 7 月 19 日离任)、吕锋、徐		2021 年 04 月 23	1、《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考核委员会	风(2021年7月19日新任)	日			
		2021年08月21日	1、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剩余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1年09月17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1年10月14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蔡报贵、尤建新、陈占恒	2021年04月23日	1、《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陈占恒、袁太芳、蔡报贵	2021年04月23日	1、《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89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3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52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52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807
销售人员	65
技术人员	411
财务人员	24
行政人员	222
合计	3,52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
硕士	53
本科	291
专科	335
专科以下	2,848
合计	3,529

2、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现有的组织结构和管理模式，为最大限度的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在客观公正、员工激励与保障兼顾的基础上，制定了完善的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制度，按员工承担的职责和工作的绩效来支付报酬。公司实施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保密协议》；并向员工支付薪金，依据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及住房公积金，并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3、培训计划

公司按照入职培训系统化、岗位培训多样化的要求，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地开展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专项业务培训、专业技术培训、工程变更管理要求培训、精益生产管理培训、安全生产与职业卫生培训、市场发展与技术发展等全方位培训。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现金分红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并应当真实披露现金分红信息。

当有公司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利润分配形式及间隔

1、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利润分配中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股利。公司发放股票股利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2、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或送转股。

（三）现金分红条件及比例

- 1、在公司当年盈利及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执行分配方案后仍满足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
-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3、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一定时期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 4、公司不存在可以不实施现金分红之情形。

满足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是指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比不低于10%。

如进行现金分红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无法满足公司经营或投资需要，且公司已在相关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公开披露文件中进行说明，则不实施现金分红。

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四）股票股利的发放条件及其中现金分红比例

- 1、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当期可供分配利润为正；
- 2、若公司快速成长，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应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

公司分配股票股利的，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方案：

-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

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五）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并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等，拟定利润分配方案并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方能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利润分配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如公司自身生产经营状况或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现有利润分配政策将影响公司可持续经营的，或者依据公司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确实需要调整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可以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且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董事会应就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做专题讨论，通过多种渠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2/3以上通过。

独立董事应就利润分配调整方案发表明确意见，公司应在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时，公告独立董事意见。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现场、电话、公司网站及交易所互动平台等媒介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应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中小股东提供便利。必要时独立董事可公开征集中小股东投票权。

（七）利润分配的监管

公司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说明原因及

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应当以列表方式明确披露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的数额、与净利润的比率。公司最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的，不得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

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发现董事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该监督事项。

- 1、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
- 2、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
- 3、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36,430,63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09,107,657.5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09,107,657.50
可分配利润（元）	851,685,288.3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母公司 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497,072,229.30 元，合并报表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3,074,198.53 元，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 49,707,222.93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943,252,738.58 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851,685,288.32 元。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派股权登记日当日的 A 股与 H 股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若因股权激励授予行权、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即保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相应变动现金红利分配总额。（注：2021 年现金分红金额（含税）209,107,657.50 元为 2022 年 3 月 30 日收盘后 A 股与 H 总股本 836,430,630 股为基数计算，实际分红金额以利润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计算。）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2020年8月7日，金力永磁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事项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议案。公司拟向223位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54.52万股，占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股本总额41,342.4624万股的0.62%，占本计划拟授出权益总数的30.78%；拟向224位激励对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572.48万股，约占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股本总额41,342.4624万股的1.38%，占本计划拟授出权益总数的69.22%。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21.62元。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0年8月7日，金力永磁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0年8月10日至2020年8月20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无反馈记录。2020年8月20日，公司监事会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2）2020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事项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议案。2020年8月26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

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76）。

（4）2020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审议确定的激励对象中有2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认购，因此公司对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和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由226人调整为222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减为825.50万股，其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由223人调整为219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254.22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由224人调整为220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571.28万股，其中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529.48万股，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变。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5）2020年9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激励对象温珍伟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根据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由222人调整为221人，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825.50万股减为825.20万股，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783.70万股减为783.40万股，其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由219人调整为218人，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54.22万股调整为254.16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由220人调整为219人，已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由529.48万股调整为529.24万股，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变。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上述调整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6）2020年9月22日，公司完成了向218名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54.16万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登记手续。

（7）2020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0年10月29日为授予日，以21.62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5名激励对象授予2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8）2021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价格及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已于2021年5月13日完成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以2021年5月12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431,704,92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元现金红利（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截至2021年5月12日收市前，公司股本若因可转债转股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按照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对转增股份总额进行调整，即保持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相应变动现金红利分配总额，保持每10股转增6股，相应变动转增股份总额。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应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价格及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1)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调整情况：

	调整前			调整后		
	回购价格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万股）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万股）	回购价格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万股）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万股）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21.62元/股	254.16	529.24	13.3875元/股	406.656	846.784

2) 第二次授予的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调整情况：

	调整前		调整后	
	回购价格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万股）	回购价格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万股）
第二次授予的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	21.62元/股	20.00	13.3875元/股	32.00

3) 剩余预留限制性股票调整情况：

	调整前		调整后	
	授予价格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万股）	授予价格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万股）
剩余预留限制性股票	21.62元/股	21.80	13.3875元/股	34.88

(9) 2021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剩余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1年8月26日为授予日，以13.387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7名激励对象授予34.88万股剩余预留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10) 2021年9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62.3040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212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2)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由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6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共计8,960股进行回购注销。

3)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由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6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35,840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11) 2021年10月8日，公司完成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股份上市流通手续，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12人，解除限售数量1,623,040股。

(12) 2021年11月26日，公司完成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工作，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213人，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3,372,800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蔡报贵	董事长、总经理					400,000	256,000	240,000	13.3875	384,000
胡志滨	董事					600,000	384,000	360,000	13.3875	576,000
吕锋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80,000	256,000	252,800	13.3875	76,800
黄长元	副总经理					80,000	256,000	252,800	13.3875	76,800
毛华云	副总经理					80,000	256,000	252,800	13.3875	76,800
鹿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4,800	204,800	13.3875	

于涵	副总经理					180,000	320,000	312,800	13.3875	172,800
谢辉	财务总监					40,000	179,200	177,600	13.3875	38,400
易鹏鹏	副总经理						204,800	204,800	13.3875	
合计	--	0	0	--	--	1,460,000	2,316,800	2,258,400	--	1,401,600
备注（如有）	1、报告期内已解锁股份数量包含第二类限制性股票；2、报告期内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公司实施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股份增加，以及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以“责任原则、激励原则、绩效原则、竞争原则”为指导思想，制定了《高管薪酬制度》，不断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每位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责任、工作绩效以及任务目标完成情况等确定其薪酬标准，体现责权利对等的原则，保持公司薪酬的吸引力及在市场上的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认真履行了分管工作职责。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1）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强化内部审计监督。梳理完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内部审计部门的职能职责，强化在董事会领导下行使监督权，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一方面，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另一方面，为防止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内审部门将密切关注公司大额资金往来的情况，对相关业务部门大额资金使用进行动态跟踪，发现疑似关联方资金往来事项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告，并督促各部门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披露程序。

（2）强化董事会及关键岗位的内控意识和责任，充分认识内控在改善企业管理、增强风险防控、帮助企业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性，明确具体责任人，发挥表率作用。

（3）加强内部控制培训及学习。公司及时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合规学习，提高管理层的公司治理水平。有针对性地开展面向中层管理人员、普通员工的合规培训，以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

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3 月 3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9.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9.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A.出现以下情形时，认定为财务报告的重大缺陷： a)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b)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 c) 审计委员会和内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B.出现以下情形时，认定为财务报告的重要缺陷： a) 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b)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c)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d)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C.财务报告的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A.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a) 严重违反法律法规，导致政府的重大诉讼，或导致监管机构的调查、责令停业整顿、追究刑事责任或撤换高级管理人员。 b)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性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c) 子公司缺乏内部控制建设，管理散乱。 d) 管理层人员流失严重。 e) 内部控制评价结果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B.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 a) 因控制缺陷，致企业出现较大安全、质量主体责任事故。 b)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c) 内控评价重要缺陷未完成整改。 C.一般缺陷：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A.重大缺陷：当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潜在损失超过最近三年经审	A.重大缺陷：当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直接财产损失金额超过

	计的平均税前利润总额的 10%时，被认定为重大缺陷。B.重要缺陷：当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潜在损失小于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平均税前利润总额的 10%，但超过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平均税前利润总额的 7.5%时，被认定为重要缺陷。C.一般缺陷：对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会被视为一般缺陷。	上年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 5%时，被认定为重大缺陷。B.重要缺陷：当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小于上年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 5%，但超过上年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 2%时，被认定为重要缺陷。C.一般缺陷：对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会被视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3 月 31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证监会部署，2021年公司组织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工作，公司经自查，未发现需要整改的情形。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劲力磁材	氯化氢	连续排放	5	厂房屋顶	8.31mg/m ³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	-	无
劲力磁材	硫酸雾	连续排放	5	厂房屋顶	1.96mg/m ³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	-	无
劲力磁材	氮氧化物	连续排放	10	厂房屋顶	<3mg/m ³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	-	无
劲力磁材	危险废物	间歇排放	-	危废暂存库	-	-	-	-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劲力磁材位于赣州中联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电镀园区）内，电镀工艺废水分类收集后统一交由电镀园区污水处理中心处理，达标后排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公司及子公司其他污染防治设施均正常稳定运行，公司及子公司在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弃物等方面均未出现违规情况，不存在重大环境问题，也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建设项目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递交了环评报告，并取得环评批复。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及子公司已制定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并按照应急预案的要求每年进行一次综合演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污染源自行监测的要求定期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机构开展环境监测工作，并将监测数据上报给当地环境保护监管部门，接受其监督检查。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可持续发展报告暨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本公司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德创投”或“公司”）作为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力永磁”或“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目前持有金力永磁股份 241,937,600 股，占金力永磁总股本 34.19%，上述股份拟于 2021 年 9 月 21 日解除限售（遇节假日顺延）。基于对金力永磁价值的认可以及对金力永磁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为支持金力永磁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作为金力永磁控股股东，瑞德创投承诺：自 2021 年 9 月 21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包括承诺期间因上市公司股份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间，若瑞德创投违反上述承诺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则瑞德创投持上市公司</p>	2021年09月21日	2022-09-20	正常履行

		股票所得收益全部归上市公司所有，瑞德创投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法律责任。如上述承诺期满后依法发生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情形，瑞德创投亦将严格按照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恒力（北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恒力恒盈 1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湖南湘投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刘世生；南昌玖沐新世纪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驰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驰泰鑫富定增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深圳市中金岭南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张春阳；甄国振；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一、本主体本次认购取得金力永磁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规定，本主体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将本主体所获配股份进行锁定处理；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结束后，本主体基于本次认购而享有的金力永磁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三、本主体在锁定期内，本主体委托人、合伙人不得转让其持有的产品份额或退出合伙；四、若本主体基于本次认购所取得股份的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主体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五、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21 年 01 月 27 日	2021-07-27	正常履行
蔡报贵；曹志刚；陈占恒；胡志滨；黄长元；李忻农；鹿明；吕锋；毛华云；谢辉；谢志宏；易鹏鹏；尤建新；于涵；袁太芳	其他承诺	为确保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未来制订股权激励计划的，本人承诺公司制定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20 年 05 月 25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蔡报贵；胡志滨；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李忻农	其他承诺	（1）本人（本企业）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本人（本企业）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本企业）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并	2020 年 05 月 25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蔡报贵;曹志刚;陈占恒;胡志滨;黄长元;李忻农;鹿明;吕锋;毛华云;谢辉;谢志宏;尤建新;于涵;袁太芳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以无偿或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关主管部门对本人做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管理措施。	2019年01月3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蔡报贵;胡志滨;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李忻农	其他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如下：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19年01月3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3、在本人担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后 6 个月内不再自行买入公司股份，	2018年09月21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买入后 6 个月内不再自行卖出公司股份；4、本人如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储银河;黄长元;鹿明;吕锋;毛华云;谢辉;于涵	股份限售承诺	1、如公司在 2018 年 12 月 26 日前上市，在 2019 年 12 月 26 日前，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如公司在 2018 年 12 月 26 日后上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3、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不再自行买入公司股份，买入后六个月不再自行卖出公司股份；如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本人如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8 年 09 月 21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刘路军;苏权;孙益霞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不再自行买入公司股份，买入后六个月不	2018 年 09 月 21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再自行卖出公司股份；如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本人如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8 年 09 月 21 日	2021-09-22	正常履行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新疆虔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股份减持承诺	1、本公司/本企业将按照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2、本公司/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每年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的股份数量由本企业根据公司经营、资本市场、自身资金需求等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后决定，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3、本公司/本企业减持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通知公司将该次减持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区间等内容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但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低于 5%时除外。并且，如本企业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将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4、本公司/本企业在减持公司股票时，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018 年 09 月 21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本公司/本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将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若本公司/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本企业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蔡报贵;胡志滨;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李忻农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为避免在以后的经营中产生同业竞争，最大限度地维护发行人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保证发行人的正常经营，发行人控股股东瑞德创投、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发行人控股股东瑞德创投承诺：（1）本公司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损害金力永磁及其他股东利益。（2）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目前不存在、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金力永磁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如有任何商业机会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金力永磁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愿意将前述商业机会让予金力永磁；（4）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如将来直接或间接从事的业务与金力永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公司承诺将在金力永磁提出异议后促使该等企业及时向独立第三方转让或终止前述业务，或向独立第三方出让本公司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出资，并承诺就该等出资给予金力永磁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以确保其公允性、合理性，维护金力永磁及其他股东的利益；（5）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与金力永磁进行同业竞争，则立即停止相关违反承诺的行为，由此给金力永磁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承担赔偿责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承诺：（1）本人保证不利用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2）本人或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目前不存在、将来亦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合资经营或通过投资、收购、兼并等方式而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本人或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如有任何商业机会从事、参与或</p>	2018年09月21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入股任何可能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愿意将前述商业机会让予公司；（4）本人或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如将来直接或间接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人承诺将在公司提出异议后促使该企业及时向独立第三方转让或终止前述业务，或向独立第三方出让本人在该企业中的全部出资，并承诺就该等出资给予公司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以确保其公允性、合理性，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5）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进行同业竞争，则立即停止相关违反承诺的行为，由此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赔偿责任。			
蔡报贵;曹志刚;胡志滨;黄长元;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李忻农;鹿明;吕锋;毛华云;谢辉;谢志宏;于涵	IPO 稳定股价承诺	本公司/本人已了解并知悉《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全部内容；本公司/本人愿意遵守《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内容，并按照预案的要求履行相关措施，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8年09月21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二十个交易日内，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价格。3、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二十个交易日内，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的金额确定。	2018年09月21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	2018年09月21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瑞德创投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二十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回购措施，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价格。3、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瑞德创投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二十个交易日内，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的金额确定。	日		行中
蔡报贵;曹志刚;陈占恒;胡志滨;黄长元;李忻农;梁起禄;刘路军;鹿明;吕锋;毛华云;苏权;孙益霞;谢辉;谢志宏;尤建新;于涵;袁太芳;朱庆莲	其他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二十个交易日内，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的金额确定。	2018年09月21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蔡报贵;曹志刚;陈占恒;胡志滨;黄长元;李忻农;鹿明;吕锋;毛华云;谢辉;谢志宏;尤建新;于涵;袁太芳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承诺如下：（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8年09月21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公司将依法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2、如果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3、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	2018年09月21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瑞德创投将依法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2、如果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瑞德创投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3、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瑞德创投将依法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瑞德创投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公司有权扣减瑞德创投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4、在瑞德创投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公司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瑞德创投承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18年09月21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	其他承诺	1、本人将依法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2、如果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3、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4、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公司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18年09月21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新疆虔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其他承诺	1、本公司/本企业将依法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2、如果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本企业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3、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将依法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公司/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公司有权扣减本公司/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2018年09月21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蔡报贵;曹志刚;陈占恒;胡志滨;黄长元;李忻农;梁起禄;刘路军;鹿明;吕锋;毛华云;苏权;孙益霞;谢辉;谢志宏;尤建新;于	其他承诺	1、本人将依法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2、若未能履行在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1)本人将在公司	2018年09月21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涵;袁太芳;朱庆莲		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如有)、津贴(如有)以及股东分红(如有),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3、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日		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会计差错更正

1、银行承兑汇票的管理模式及其划分

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以及《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第4条，公司应当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并反映于“应收款项融资”科目之中。根据该分类，公司按照2020年12月31日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对2020年12月31日的应收款项融资科目进行调整，其中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中的调整数据分别为人民币87,667,521.22元及人民币87,667,521.22元，由于该等事项对其他综合收益影响较小，因此未对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调整。

2、递延税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由于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所以公司应当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的净额列示，其中合并层面应该互相抵消的金额为人民币17,949,123.97元，母公司层面应该互相抵消的金额为人民币20,656,204.57元。

3、其他流动负债中的借款性质余额

公司财务报表中原计入其他流动负债的已贴现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人民币60,969,661.09元、原计入应付票据申请开具的信用证人民币27,614,288.30元，应调整至短期借款项目。

4、其他业务收入中的电费收入

公司在其他业务收入中的电费收入实质是代电力公司向租户收取电费，并非主要责任人，不符合全额确认收入的条件，故将其他业务收入人民币1,960,909.36元和其他业务成本人民币1,960,909.36元以净额列示。

2、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1）对2020年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1) 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前期差错更正前（2020年12月31日）	前期差错更正	前期差错更正后（2020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206,238,863.83	-87,667,521.22	118,571,342.61
应收款项融资	39,499,287.94	87,667,521.22	127,166,809.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49,123.97	-17,949,123.97	-
资产合计	3,538,320,671.24	-17,949,123.97	3,520,371,547.27
短期借款	178,280,092.02	88,583,949.39	266,864,041.41
应付票据	285,367,798.35	-27,614,288.30	257,753,510.05
其他流动负债	64,481,240.84	-60,969,661.09	3,511,579.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696,914.96	-17,949,123.97	12,747,790.99
负债合计	1,970,689,700.38	-17,949,123.97	1,952,740,576.41
股东权益合计	1,567,630,970.86	-	1,567,630,970.86

2) 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前期差错更正（2020年度）	前期差错更正	前期差错更正后（2020年度）
营业收入	2,419,306,740.55	-1,960,909.36	2,417,345,831.19
营业成本（注）	1,834,941,457.52	-1,960,909.36	1,832,980,548.16
利润总额	278,683,301.92	-	278,683,301.92

3) 对合并现金流量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前期差错更正（2020年度）	前期差错更正	前期差错更正后（2020年度）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6,018,352.38	-54,034,342.65	1,731,984,009.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32,815.26	54,034,342.65	155,867,157.9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5,256,121.29	22,175,144.72	477,431,266.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8,477,290.56	76,209,487.37	454,686,777.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98,013.92	-54,034,342.65	1,963,671.27

(2) 对2020年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1) 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前期差错更正前（2020年12月31日）	前期差错更正	前期差错更正后（2020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206,238,863.83	-87,667,521.22	118,571,342.61
应收款项融资	39,499,287.94	87,667,521.22	127,166,809.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56,204.57	-20,656,204.57	-
资产合计	3,545,907,462.00	-20,656,204.57	3,525,251,257.43
短期借款	178,280,092.02	88,583,949.39	266,864,041.41
应付票据	270,013,133.94	-27,614,288.30	242,398,845.64
其他流动负债	61,177,713.51	-60,969,661.09	208,052.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696,914.96	-20,656,204.57	10,040,710.39
负债合计	1,934,381,415.17	-20,656,204.57	1,913,725,210.60
股东权益合计	1,611,526,046.83	-	1,611,526,046.83

2) 对母公司利润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前期差错更正前（2020年度）	前期差错更正	前期差错更正后（2020年度）
营业收入	2,417,568,014.95	-1,960,909.36	2,415,607,105.59
营业成本（注）	1,840,892,476.68	-1,960,909.36	1,838,931,567.32
利润总额	294,792,654.60	-	294,792,654.60

3) 对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前期差错更正（2020年度）	前期差错更正	前期差错更正后（2020年度）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804,892,678.58	-54,034,342.65	1,750,858,33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79,817.81	54,034,342.65	160,714,160.4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5,256,121.29	22,175,144.72	477,431,266.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8,477,290.56	76,209,487.37	454,686,777.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98,021.27	-54,034,342.65	1,963,678.62

注：为了体现差错更正的影响，调整前的营业成本为2020年度报告中披露的金额。此处暂未考虑2021年11月财政部有关收入准则实施问答中有关运输费用的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有关运输费用对于2020年度报告的影响请参考年度报告中对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披露。

(二) 会计政策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 变更原因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实施。根据上述新租赁准则执行时间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2) 变更日期

公司按照财政部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修订的“新租赁准则”。

(3) 变更前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修订和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

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新租赁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1) 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认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 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 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2)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对于2020年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本集团按2021年1月1日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与2021年1月1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的差异调整过程如下：

2020年12月31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3,606,891.93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付款额	852,214.43
其中：短期租赁	852,214.43
加：未在2020年12月31日确认但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导致的租赁付款额的增加	-
2021年1月1日新租赁准则下最低租赁付款额	2,754,677.50
加权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4.37%
2021年1月1日租赁负债	1,757,326.36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韦少雄、吕乐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韦少雄、吕乐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1、1
境内和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合计（万元）	325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注：如涉及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应当披露是否就相关事项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必要的沟通。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1、2021年10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鉴于在公司申请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的过程中，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境外发行上市相关的财务报表审计服务，经综合考虑，为提高公司年度审计效率，保持审计的一致性，公司拟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监事会对该事项无异议。

公司已就聘任审计机构事宜与前任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取得了其理解和支持，立信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2、2021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1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安永香港”）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境

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申报会计师，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聘请安永香港为2021年度境外审计机构，负责审计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聘期一年。

3、2021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聘请2021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安永华明为公司2021年度境内审计机构，同意聘请安永香港为公司2021年度境外审计机构。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包括对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核报告》【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1564356_A01号】。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	日常经营相关	材料采购	市场定价	57,021.06万元	57,021.06	21.25%	110,000	否	银行转账	57,021.06万元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持有其15%股权	日常经营相关	材料采购	市场定价	478.29万元	478.29	1.05%		否	银行转账	478.29万元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	日常经营相关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2,979.65万元	2,979.65	9.51%	5,000	否	银行转账	2,979.65万元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金风科技为对公司实施重大影响的股东金风投控之控股股东	日常经营相关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502.00万元	1,502.00	0.56%	8,495.00	否	银行转账	1,502.00万元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持有其15%股权	日常经营相关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303.02万元	303.02	0.97%		否	银行转账	303.02万元		
合计				--	--	62,284.02	--	123,495.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本报告期关联交易明细及比照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二、5、关联交易情况和 8、其他”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子公司包头科技、金力香港、金力欧洲、金力日本、金力美国均有租赁情况，其中包头科技租赁厂房，其他海

外子公司租赁办公用户。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金力永磁（包头）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19日	35,000	2021年08月02日	11,181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3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1,18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3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1,181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3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1,18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3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1,181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77%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5,000	0	0	0
合计		15,0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7,877,600	37.95%	16,762,722		103,475,263	-269,330,215	-149,092,230	8,785,370	1.2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489,585		3,893,751	-10,383,336			
3、其他内资持股	157,877,600	37.95%	10,273,137		99,581,512	-258,946,879	-149,092,230	8,785,370	1.2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51,211,000	36.35%	7,093,266		94,982,559	-253,286,825	-151,211,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666,600	1.60%	3,179,871		4,598,953	-5,660,054	2,118,770	8,785,370	1.2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58,099,149	62.05%	2,336,000		155,547,690	286,205,381	444,089,071	702,188,220	98.76%
1、人民币普通股	258,099,149	62.05%	2,336,000		155,547,690	286,205,381	444,089,071	702,188,220	98.7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15,976,749	100.00%	19,098,722		259,022,953	16,875,166	294,996,841	710,973,59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01号）同意注册，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5,725,922股。新增股份于2021年1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锁定期为六个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已于2021年7月27日解除限售。

2、公司已于2021年5月13日完成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以2021年5月12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431,704,92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元现金红利（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合计转增259,022,953股。

3、“金力转债”于2020年5月7日起进入转股期，且于2021年7月29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决议行使“金力转债”有条件赎回权，“金力转债”自2021年8月31日起停止交易和转股，本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因可转债转股新增16,875,166股。

4、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工作，合计登记3,372,8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可转债发行方案于2019年1月30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19年2月21日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853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11月1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经深交所“深证上〔2019〕745号”文同意，公司43,5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11月25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力转债”，债券代码“123033”。

2、公司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于2020年5月22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20年6月9日经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01号）同意注册，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5,725,922股。新增股份于2021年1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3、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2021年3月18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2021年10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于2021年11月26日完成了相关归属股份的登记工作。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的股份变动均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手续。

2、公司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5,725,922股，新增股份均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手续，于2021年1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3、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1年5月13日实施完成，转增股份均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

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手续。

4、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相关归属股份的登记工作。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务指标	2021年度	
	股份变动前	股份变动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9	0.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9	0.6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7.13	4.17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1,211,000	90,726,600	241,937,600	0	首发前限售股及2020年度权益分派形成的限售股	2021年9月22日
蔡报贵	400,000	240,000	160,000	48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及2020年度权益分派形成的限售股	满足股权激励解锁条件后解除限售
胡志滨	600,000	360,000	240,000	72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及2020年度权益分派形成的限售股	满足股权激励解锁条件后解除限售
毛华云	1,430,000	797,100	357,500	1,869,600	高管限售、股权激励限售股及2020年度权益分派形成的限售股	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25%、满足股权激励解锁条件后解除限售
吕锋	905,000	560,850	226,250	1,239,600	高管限售、股权激励限售股及2020年度权益分派形成的限售股	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25%、满足股权激励解锁条件后解除限售
黄长元	530,000	392,100	132,500	789,600	高管限售、股权激励限售股及2020年度权益分派形成的限售股	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25%、满足股权激励解锁条件后解除限售
鹿明	525,000	389,850	131,250	783,600	高管限售股及2020年度	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权益分派形成的限售股	25%
于涵	630,000	439,500	157,500	912,000	高管限售、股权激励限售股及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形成的限售股	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满足股权激励解锁条件后解除限售
谢辉	565,000	369,450	141,250	793,200	高管限售、股权激励限售股及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形成的限售股	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满足股权激励解锁条件后解除限售
易鹏鹏	0	153,600	0	153,600	高管限售	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
朱庆莲	0	2,250	0	2,250	届满离任高管限售	离任高管六个月内需继续遵守董监高持股相关规定
其他 211 名股权激励对象	1,081,600	648,960	688,640	1,041,920	股权激励限售股及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形成的限售股	满足股权激励解锁条件后解除限售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 13 名认购对象	0	25,161,475	25,161,475	0	首发后限售股及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形成的限售股	2021 年 7 月 27 日
合计	157,877,600	120,241,735	269,333,965	8,785,37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 年 01 月 08 日	33.13 元/股	15,725,922	2021 年 01 月 27 日	15,725,922		巨潮资讯网	2021 年 01 月 25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金力转债	2019 年 11 月 01 日	100 元/张	4,350,000	2019 年 11 月 25 日	4,350,000	2021 年 08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99）	2021 年 08 月 30 日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01号）同意注册，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5,725,92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3.1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0,999,795.86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9,362,619.9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1,637,175.88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15,725,922.00元，资本公积人民

币495,911,253.88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验资,并于2021年1月11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C10002号”验资报告。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于2021年1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数量为15,725,922股,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5,725,922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1,637,175.88元,其中,计入股本为人民币15,725,922.00元,计入资本公积为人民币495,911,253.88元。

(2) 公司已于2021年5月13日完成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以2021年5月12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431,704,92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元现金红利(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合计转增259,022,953股,公司资本公积金因此减少259,022,953元。

(3) 本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因“金力转债”转股新增16,875,166股,“金力转债”本报告期内因转股减少4,270,116张,因转股减少427,011,600元。

(4) 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工作,合计登记3,372,800股,收到213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股款人民币45,153,160.00元,其中,计入股本为人民币3,372,8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为人民币41,780,560.00元。

本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由415,976,749股增加至710,973,590股,公司股东结构未发生变动。

2022年1月14日,公司申请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合计发行125,466,0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截至2022年1月14日,公司总股本增加至836,439,590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2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	57,6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	---	---------------------------	---	--------------------	---

	股东总数	(参见注 9)	数(如有)(参见注 9)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03%	241,937,600	90,726,600		241,937,600	质押	4,800,000
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26%	58,736,320	11,406,763		58,736,320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8%	43,200,000	16,200,000		43,2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35%	30,901,109	29,673,205		30,901,109		
赣州格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1%	22,105,584	22,105,584		22,105,584		
赣州欣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	14,710,272	14,710,272		14,710,272		
BILL & MELINDA GATES FOUNDATION TRUST	境外法人	0.96%	6,819,217			6,819,217		
魁北克储蓄投资集团	境外法人	0.72%	5,147,393			5,147,393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66%	4,699,827			4,699,827		
李豫平	境内自然人	0.57%	4,073,358			4,073,35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上述股东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德创投")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控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分别持有瑞德创投 40%、30%、30%的出资额,且为一致行动人,其中蔡报贵持有赣州欣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9.12%出资份额,胡志滨持有赣州欣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88%出资份额和持有赣州格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1.00%出资份额,李忻农持有赣州格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9.00%出资份额;(2) 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41,937,600				人民币普通股	241,937,600		
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8,736,320				人民币普通股	58,736,320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43,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2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0,901,109				人民币普通股	30,901,109		
赣州格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2,105,584				人民币普通股	22,105,584		
赣州欣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	14,710,272				人民币普通股	14,710,272		

合伙)			
BILL & MELINDA GATES FOUNDATION TRUST	6,819,217	人民币普通股	6,819,217
魁北克储蓄投资集团	5,147,393	人民币普通股	5,147,393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4,699,827	人民币普通股	4,699,827
李豫平	4,073,358	人民币普通股	4,073,358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上述股东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德创投”）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控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分别持有瑞德创投 40%、30%、30%的出资额，且为一致行动人，其中蔡报贵持有赣州欣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89.12%出资份额，胡志滨持有赣州欣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0.88%出资份额和持有赣州格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61.00%出资份额，李忻农持有赣州格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39.00%出资份额；（2）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李豫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73,358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蔡报贵	2008 年 07 月 09 日	91360106674996131U	实业投资;科技开发;国内贸易。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蔡报贵	本人	中国	否
胡志滨	本人	中国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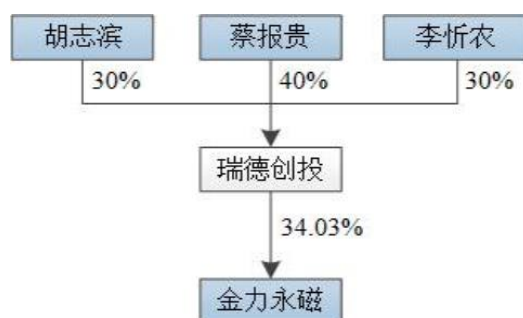
李忻农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主要职业及职务情况详见本年报"第四节 公司治理 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金力转债	123033	2019年11月01日	2019年11月01日	2021年09月08日	0.00	1%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即2019年11月1日(T日)。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④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	深圳证券交易所

逾期未偿还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21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金力转债”的议案》，公司A股股票自2021年6月18日至2021年7月29日的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不低于“金力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5.30元/股）的130%（32.89元/股），因触发《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同意行使“金力转债”提前赎回权。

2、2021年8月31日为“金力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1年8月30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金力转债”。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金力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金力转债”自2021年8月31日起停止交易和转股。

3、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截止2021年8月30日收市后，“金力转债”尚有75,366张未转股，本次赎回数量为75,366张，赎回价格为100.83元/张（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利率1.0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结算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本次赎回公司共计支付赎回款7,599,153.78元。

4、本次赎回为全部赎回，赎回完成后，将无“金力转债”继续流通或交易，“金力转债”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需摘牌。自2021年9月8日起，公司发行的“金力转债”（债券代码：123033）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2019年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南大道7008号阳光高尔夫大厦3楼	不适用	王皓立	0755-82872897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2019年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35,000,000.00	399,566,800.00	35,433,200.00	无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请见本报告期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七、投资状况分析”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部分。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本期可转债采用无担保的形式发行，公司严格执行《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保证资金按计划使用，及时、足额支付每年的利息支付和到期的本金兑付。公司分别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已兑付第一年利息，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承诺一致。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因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413,424,1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1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金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人民币41.2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41.0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5月15日起生效。

因公司实施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向218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54.16万股的登记手续，该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9月22日，本次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413,433,024股增加至415,974,624股（以截至2020年9月17日收市后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计算）。金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41.09元/股调整为人民币40.9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9月22日起生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01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5,725,922股，相关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并于2021年1月27日上市。本次发行后，公司总

股本由415,977,797股增加至431,703,719股（以2021年1月22日收市后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计算）。金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40.97元/股调整为人民币40.6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1月27日起生效。

因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2日当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元现金红利（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截至2021年5月12日收市前，公司股本若因可转债转股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按照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对转增股份总额进行调整，即保持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相应变动现金红利分配总额，保持每10股转增6股，相应变动转增股份总额。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结合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情况，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进行调整。金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人民币40.68元/股调整为人民币25.3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5月13日起生效。

2、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转债简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 (张)	发行总金额	累计转股金额 (元)	累计转股数 (股)	转股数量占转股开始日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额 (元)	未转股金额占发行总金额的比例
金力转债	2020年5月7日-2021年8月31日	4,350,000	435,000,000.00	427,463,400.00	16,886,127	4.08%	0.00	0.00%

3、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不适用

4、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1、2021年5月14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2019年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21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1】跟踪第【65】号01），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根据公司于2021年9月8日发布的《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力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

因“金力转债”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决定行使“金力转债”有条件赎回权，将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金力转债”全部赎回，自2021年9月8日起，“金力转债”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根据《证券资信评级机构执业行为准则》第二十九条等相关法规的规定，经中证鹏元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审议，决定终止对公司及“金力转债”的跟踪评级，原评级有效期截至2021年9月10日止，上述评级将不再更新。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78	2.17	-17.97%
资产负债率	50.98%	55.47%	下降 4.49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1.22	1.39	-12.2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24,051,108.15	227,329,616.48	86.5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1.55%	20.86%	增加 0.69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7.79	4.85	60.6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16	3.41	-7.33%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8.81	5.63	56.48%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3 月 3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 61564356_A0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韦少雄 吕乐

审计报告正文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应收账款的减值	
<p>2021年12月31日，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231,485,347.28元，占资产总额20.4%，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人民币16,503,315.46元，占应收账款总额1.3%。</p> <p>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管理层基于应收账款迁徙率计算出历史损失率，基于历史损失率考虑前瞻性调整分别计算出每个账龄区间的预期损失率，确定应计提的减值准备。</p> <p>由于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历史损失率及前瞻性调整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该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0，附注五、32，附注七、4。</p>	<p>我们执行了相关审计程序，包含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评价并测试管理层与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 2. 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的合理性； 3. 获取并复核管理层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选取样本对账龄准确性进行测试；复核管理层用以估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减值矩阵模型，对应收账款迁徙率、历史损失率及前瞻性调整等数据的计算进行复核，分析其合理性，并重新测算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4. 选取样本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5. 检查财务报表附注的相关披露的完整性。
收入确认	
<p>2021年度，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贵集团”）主要从事钕铁硼磁性材料销售。于2021年度，合并主营业务收入金额为人民币3,766,762,225.68元。</p> <p>贵集团从2020年1月1日开始适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自2020年起，对于钕铁硼磁性材料销售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贵集团在交易中根据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p> <p>由于收入是贵集团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业务类型多样，收入确认产生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我们将贵集团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28及附注七、38。</p>	<p>我们执行了相关审计程序，包含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和披露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选取2021年度钕铁硼磁性材料收入交易样本，检查销售合同条款，并核对发票、货权转移单据等文件，以评估管理层对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点的判断以及收入确认金额是否恰当； 3. 就2021年12月31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货权转移单据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4. 对主要客户进行访谈，并对往来余额及收入发生额实施函证程序。对于未回函的函证，执行替代性程序； 5.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按主要产品品种分析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及 6. 复核收入在财务报表中披露的充分性和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

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韦少雄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吕乐

中国 北京

2022年3月30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9,506,654.14	756,746,092.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25,600.00	2,654,06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3,410,645.99	118,571,342.61
应收账款	1,231,485,347.28	743,067,393.42
应收款项融资	15,750,416.83	127,166,809.16
预付款项	34,994,657.33	56,706,454.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38,047.21	14,722,563.69
其中：应收利息	290,937.25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24,200,456.58	924,987,322.6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5,548,647.18	15,162,036.32
流动资产合计	4,564,960,472.54	2,759,784,074.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98,778.69	10,772,387.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83,502,559.96	514,590,684.92
在建工程	354,620,979.28	47,983,278.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752,157.22	
无形资产	197,234,627.62	83,500,533.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742,243.41	16,698,21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01,927.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9,469,906.29	87,042,376.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5,823,180.26	760,587,472.66
资产总计	6,050,783,652.80	3,520,371,547.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28,345,388.93	266,864,041.4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1,544,856.09	257,753,510.05
应付账款	626,116,315.57	363,572,584.5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9,593,835.54	18,044,924.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0,220,660.61	39,300,017.58
应交税费	13,526,279.04	20,282,141.60
其他应付款	98,018,404.71	100,625,582.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610.00	5,61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6,004,720.70	200,990,120.14
其他流动负债	4,652,766.50	3,511,579.75
流动负债合计	2,568,023,227.69	1,270,944,502.8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11,810,000.00	267,444,750.41
应付债券		343,571,885.2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627,984.0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2,293,403.26	58,031,64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77,992.30	12,747,790.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6,409,379.64	681,796,073.53
负债合计	3,084,432,607.33	1,952,740,576.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10,973,590.00	415,976,749.00
其他权益工具		107,343,029.4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91,955,175.85	472,448,775.51
减：库存股	33,018,064.00	54,949,392.00
其他综合收益	5,618,690.46	3,498,965.8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8,185,391.03	88,478,168.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51,685,288.32	534,659,297.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5,400,071.66	1,567,455,593.17
少数股东权益	950,973.81	175,377.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6,351,045.47	1,567,630,970.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50,783,652.80	3,520,371,547.27

法定代表人：蔡报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55,095,539.69	711,364,783.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25,600.00	2,654,06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3,410,645.99	118,571,342.61
应收账款	1,321,739,150.82	764,774,822.93
应收款项融资	15,750,416.83	127,166,809.16
预付款项	32,560,349.76	64,263,314.65
其他应收款	266,147,888.03	10,827,615.80
其中：应收利息	290,937.25	
应收股利		

存货	1,282,993,753.76	914,826,613.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186,464.16	12,726,204.30
流动资产合计	4,596,109,809.04	2,727,175,566.0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9,784,552.38	187,501,192.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0,486,757.44	477,276,586.52
在建工程	109,167,633.26	43,374,891.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81,020.84	
无形资产	29,668,237.22	29,806,525.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799,355.33	15,206,910.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975,450.70	44,909,584.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3,263,007.17	798,075,691.36
资产总计	5,849,372,816.21	3,525,251,257.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28,345,388.93	266,864,041.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6,783,584.78	242,398,845.64
应付账款	636,131,178.92	364,990,470.1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763,455.74	2,313,842.43
应付职工薪酬	40,901,981.46	36,572,161.65
应交税费	5,086,324.80	19,858,650.27
其他应付款	98,316,578.26	100,440,033.5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610.00	5,61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3,872,524.66	200,990,120.14
其他流动负债	1,328,386.74	208,052.42
流动负债合计	2,434,529,404.29	1,234,636,217.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0	267,444,750.41
应付债券		343,571,885.2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563.7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8,950,153.26	58,031,64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33,863.47	10,040,710.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3,494,580.46	679,088,992.93
负债合计	2,798,023,984.75	1,913,725,210.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10,973,590.00	415,976,749.00
其他权益工具		107,343,029.4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91,955,175.85	472,448,775.51
减：库存股	33,018,064.00	54,949,392.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8,185,391.03	88,478,168.10

未分配利润	943,252,738.58	582,228,716.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51,348,831.46	1,611,526,046.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49,372,816.21	3,525,251,257.4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080,072,402.16	2,417,345,831.19
其中：营业收入	4,080,072,402.16	2,417,345,831.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91,450,029.76	2,144,818,634.85
其中：营业成本	3,165,133,899.42	1,842,788,118.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635,712.32	9,138,064.16
销售费用	24,970,678.73	17,231,042.85
管理费用	145,091,812.16	95,156,699.74
研发费用	160,159,352.87	103,175,034.50
财务费用	81,458,574.26	77,329,674.69
其中：利息费用	75,492,294.39	72,352,057.35
利息收入	12,717,217.55	6,991,486.11
加：其他收益	13,949,005.13	17,082,500.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526,177.83	3,963,550.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95,328.81	-1,738,746.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71,540.00	722,197.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5,795.27	-6,952,531.0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03,391.62	-5,443,523.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0,887.58	-372,579.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2,669,020.89	281,526,809.81
加：营业外收入	2,349,005.43	1,106,686.04
减：营业外支出	2,707,379.95	3,950,193.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2,310,646.37	278,683,301.92
减：所得税费用	58,486,753.93	34,001,838.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3,823,892.44	244,681,463.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3,823,892.44	244,681,463.5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3,074,198.53	244,483,670.62
2.少数股东损益	749,693.91	197,792.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45,626.84	197,058.8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19,724.63	243,042.1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19,724.63	243,042.1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19,724.63	243,042.19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902.21	-45,983.35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5,969,519.28	244,878,522.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5,193,923.16	244,726,712.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5,596.12	151,809.6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65	0.3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65	0.3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蔡报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131,829,640.74	2,415,607,105.59
减：营业成本	3,212,148,807.40	1,848,721,795.89
税金及附加	13,202,857.65	8,650,244.76
销售费用	33,570,040.09	26,641,560.86

管理费用	100,629,042.66	62,512,925.74
研发费用	158,408,018.06	102,820,915.41
财务费用	81,202,890.70	75,524,275.32
其中：利息费用	75,257,920.08	72,352,050.00
利息收入	-12,257,151.47	-7,199,036.68
加：其他收益	12,991,614.17	16,700,021.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580,442.62	4,042,217.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29,059.91	-1,554,225.9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71,540.00	722,197.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42,626.83	-9,082,353.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30,345.13	-5,443,523.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9,289.77	-122,442.1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5,119,319.24	297,551,504.81
加：营业外收入	2,327,237.64	1,081,248.26
减：营业外支出	2,429,321.84	3,840,098.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5,017,235.04	294,792,654.60
减：所得税费用	57,945,005.74	33,691,284.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7,072,229.30	261,101,369.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7,072,229.30	261,101,369.8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7,072,229.30	261,101,369.8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58,920,024.23	2,172,675,610.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		

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239,632.58	78,716,968.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76,159,656.81	2,251,392,579.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19,121,327.42	1,731,984,009.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5,810,679.70	271,405,767.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848,252.72	49,897,876.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587,665.93	42,237,768.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4,367,925.77	2,095,525,42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791,731.04	155,867,157.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6,509,300.32	839,902,452.5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721,506.64	5,708,630.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92,500.00	5,674,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723,306.96	851,285,583.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675,837,125.31	183,833,999.53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2,431,020.00	839,908,786.6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80,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8,268,145.31	1,059,422,986.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544,838.35	-208,137,402.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6,790,535.88	54,949,39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97,048,012.68	477,431,266.0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3,838,548.56	532,380,658.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2,870,409.59	454,686,777.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9,299,688.14	73,770,208.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31,086.01	1,9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6,101,183.74	530,416,986.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7,737,364.82	1,963,671.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29,011.41	-986,570.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2,455,246.10	-51,293,144.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3,011,661.50	644,304,805.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5,466,907.60	593,011,661.5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53,638,150.91	2,148,175,781.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776,628.44	78,485,317.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0,414,779.35	2,226,661,098.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53,099,777.36	1,750,858,335.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7,068,423.57	239,523,459.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258,312.84	47,830,070.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284,823.42	27,735,071.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1,711,337.19	2,065,946,93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703,442.16	160,714,160.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2,801,020.00	806,672,452.5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317,782.85	5,602,777.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92,500.00	5,674,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7,261,302.85	817,949,730.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6,676,802.27	103,532,650.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3,821,720.00	931,923,106.6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5,498,522.27	1,035,455,757.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237,219.42	-217,506,026.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6,790,535.88	54,949,39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85,238,012.68	477,431,266.0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2,028,548.56	532,380,658.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2,870,409.59	454,686,777.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8,600,575.76	73,770,201.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62,726.37	1,9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5,133,711.72	530,416,979.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894,836.84	1,963,678.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29,011.41	-986,570.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2,832,048.17	-55,814,757.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2,985,016.29	618,799,774.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5,817,064.46	562,985,016.2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5,976,749.00			107,343,029.41	472,448,775.51	54,949,392.00	3,498,965.83		88,478,168.10		534,659,297.32		1,567,455,593.17	175,377.69	1,567,630,970.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5,976,749.00			107,343,029.41	472,448,775.51	54,949,392.00	3,498,965.83		88,478,168.10		534,659,297.32		1,567,455,593.17	175,377.69	1,567,630,970.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294,996,841.00			-107,343,029.41	819,506,400.34	-21,931,328.00	2,119,724.63		49,707,222.93		317,025,991.00		1,397,944,478.49	775,596.12	1,398,720,074.61

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19,724.63				453,074,198.53	455,193,923.16	775,596.12	455,969,519.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973,888.00		-107,343,029.41	1,078,529,353.34	-21,931,328.00						1,029,091,539.93		1,029,091,539.9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725,922.00			495,911,253.88							511,637,175.88		511,637,175.8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6,875,166.00		-107,343,029.41	444,016,854.07							353,548,990.66		353,548,990.6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372,800.00			138,601,245.39	-21,931,328.00						163,905,373.39		163,905,373.3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9,707,222.93	-136,048,207.53		-86,340,984.60		-86,340,984.60
1. 提取盈余公积								49,707,222.93	-49,707,222.9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6,340,984.60		-86,340,984.60		-86,340,984.60
4. 其他													
(四) 所有者	259,022,953.00			-259,022,953.00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9,022,953.00			-259,022,953.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0,973,590.00			1,291,955,175.85	33,018,064.00	5,618,690.46	138,185,391.03	851,685,288.32	2,965,400,071.66	950,973.81	2,966,351,045.4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3,424,188.00			107,464,114.83	382,078,171.07		3,255,923.64		62,368,031.12		361,762,424.36		1,330,352,853.02	23,568.07	1,330,376,421.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3,424,188.00			107,464,114.83	382,078,171.07		3,255,923.64		62,368,031.12		361,762,424.36		1,330,352,853.02	23,568.07	1,330,376,421.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52,561.00			-121,085.42	90,370,604.44	54,949,392.00	243,042.19		26,110,136.98		172,896,872.96		237,102,740.15	151,809.62	237,254,549.7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3,042.19				244,483,670.62		244,726,712.81	151,809.62	244,878,522.4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52,561.00			-121,085.42	90,370,604.44	54,949,392.00						37,852,688.02		37,852,688.0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961.00			-121,085.42	440,601.25							330,476.83		330,476.8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41,600.00	0.00	0.00	0.00	89,930,003.19	54,949,3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37,522,211.19	0.00	37,522,211.1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110,136.98		-71,586,797.66		-45,476,660.68		-45,476,660.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6,110,136.98		-26,110,136.9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45,476,660.68		-45,476,660.68		-45,476,660.6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15,976,749.00			107,343,029.41	472,448,775.51	54,949,392.00	3,498,965.83		88,478,168.10		534,659,297.32		1,567,455,593.17	175,377.69	1,567,630,970.8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5,976,749.00			107,343,029.41	472,448,775.51	54,949,392.00			88,478,168.10	582,228,716.81		1,611,526,046.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5,976,749.00			107,343,029.41	472,448,775.51	54,949,392.00			88,478,168.10	582,228,716.81		1,611,526,046.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4,996,841.00			-107,343,029.41	819,506,400.34	-21,931,328.00			49,707,222.93	361,024,021.77		1,439,822,784.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7,072,229.30		497,072,229.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973,888.00			-107,343,029.41	1,078,529,353.34	-21,931,328.00						1,029,091,539.9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725,922.00				495,911,253.88							511,637,175.8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6,875,166.00			-107,343,029.41	444,016,854.07							353,548,990.6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372,800.00				138,601,245.39	-21,931,328.00						163,905,373.3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9,707,222.93	-136,048,207.53		-86,340,984.60
1. 提取盈余公积									49,707,222.93	-49,707,222.9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6,340,984.60		-86,340,984.6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9,022,953.00				-259,022,953.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9,022,953.00				-259,022,953.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0,973,590.00				1,291,955,175.85	33,018,064.00			138,185,391.03	943,252,738.58		3,051,348,831.4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专项储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益	备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3,424,188.00			107,464,114.83	382,078,171.07				62,368,031.12	392,714,144.64		1,358,048,649.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3,424,188.00			107,464,114.83	382,078,171.07				62,368,031.12	392,714,144.64		1,358,048,649.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52,561.00			-121,085.42	90,370,604.44	54,949,392.00			26,110,136.98	189,514,572.17		253,477,397.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1,101,369.83		261,101,369.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52,561.00			-121,085.42	90,370,604.44	54,949,392.00						37,852,688.0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961.00			-121,085.42	440,601.25							330,476.8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41,600.00				89,930,003.19	54,949,392.00						37,522,211.1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110,136.98	-71,586,797.66		-45,476,660.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6,110,136.98	-26,110,136.9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476,660.68		-45,476,660.6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5,976,749.00			107,343,029.41	472,448,775.51	54,949,392.00			88,478,168.10	582,228,716.81		1,611,526,046.83

三、公司基本情况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西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8月19日成立。本公司总部位于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300748.SZ）。2022年1月14日，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6680.HK）。

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研发、生产和销售钕铁硼永磁等磁性材料及相关磁组件。

本集团的母公司和最终母公司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3月30日决议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存货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及金融资产减值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股东权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该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区分是否丧失控制权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不丧失控制权的，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处理。丧失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损益；存在对该子公司的商誉的，在计算确定处置子公司损益时，扣除该项商誉的金额；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五、16、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但对作为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组成部分的外币货币性项目，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时，该累计差额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时，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在初始确认后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上述条件，本集团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本集团认购的远期结汇合约及理财产品等。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无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九。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外汇远期合同，对汇率风险进行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可转换债券

本集团发行可转换债券时依据条款确定其是否同时包含负债和权益成份。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既包含负债也包含权益成份的，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并分别进行处理。在进行分拆时，先确定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再按照可转换债券整体的发行价格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交易费用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负债成份作为负债列示，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直至被撤销、转换或赎回。权益成份作为权益列示，不进行后续计量。发行的可转换债券仅包含负债成份和嵌入衍生工具，即股份转换权具备嵌入衍生工具特征的，则将其从可转换债券整体中分拆，作为衍生金融工具单独处理，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发行价格超过初始确认为衍生金融工具的部分被确认为债务工具。交易费用根据初始确认时债务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分配的发行价格为基础按比例分摊。与债务工具有关的交易费用确认为负债，与衍生金融工具有关的交易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应收票据

参考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参考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参考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参考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5、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在途物资。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材料按类别计提,产成品按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6、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处置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

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7、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年	5.00	2.375-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00	9.5-1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6 年	5.00	15.83-23.75
器具工具家具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00	9.5-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6 年	5.00	15.83-33.00

1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9、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0、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运输工具及设备及办公设备。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使用权有效期
软件	5-10年
非专利技术	10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本集团无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

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如下：

长期待摊费用	摊销期
车间改造工程	3年
注塑磁项目	6年
专业技术服务费	6年
办公室装修费	3年
其他超过一年的待摊费用	3年

24、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25、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6、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7、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包括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和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采用授予日股价确定，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确定，参见附注十二。

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限制性股票的股权激励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集团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由于未满足非市场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而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股份支付协议中规定了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的，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其他业绩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

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8、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包含转让钕铁硼磁性材料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1、租赁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见附注五、14和附注五、20。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租赁变更，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回购股份

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除股份支付之外，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自身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由于本公司章程授权董事会批准中期现金股利，故中期现金股利在董事会批准后即确认为负债。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

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原材料及在产品，本集团建立了跌价准备计算模型，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费用，以产成品的估计售价为基础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8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采用与现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类似的单一模型，要求承租人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本集团自2021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不适用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2021年年初留存收益：

- 1)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 2) 本集团按照附注五、20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12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此外，本集团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 1)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可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可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2)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3)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集团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4) 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变更，本集团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2020年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本集团按2021年1月1日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增

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与2021年1月1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的差异调整过程如下：

2020年12月31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3,606,891.93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付款额	852,214.43
其中：短期租赁	852,214.43
加：未在2020年12月31日确认但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导致的租赁付款额的增加	-
2021年1月1日新租赁准则下最低租赁付款额	2,754,677.50
加权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4.37%
2021年1月1日租赁负债	1,757,326.36

运输费用

本集团本年度根据2021年11月2日发布的《收入准则实施问答》，对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为了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活动产生的相关运输成本进行了追溯调整，在确认商品收入时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或“其他业务成本”科目，在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本公司将销售活动中发生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运输费用人民币9,807,570.75元计入销售费用，根据新收入准则，这部分运输费用应当作为商品销售成本披露，故将其从销售费用调整至营业成本人民币9,807,570.75元。

合并利润表

2021年

	会计政策变更前	会计政策变更	假设按原准则
销售费用	37,022,010.86	-12,051,332.13	24,970,678.73
营业成本（注）	3,153,082,567.29	12,051,332.13	3,165,133,899.42
	3,190,104,578.15	-	3,190,104,578.15

2020年

	会计政策变更前	会计政策变更	假设按原准则
销售费用	27,038,613.60	-9,807,570.75	17,231,042.85
营业成本（注）	1,832,980,548.16	9,807,570.75	1,842,788,118.91
	1,860,019,161.76	-	1,860,019,161.76

公司利润表

2021年

	会计政策变更前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
销售费用	45,603,649.58	-12,033,609.49	33,570,040.09
营业成本（注）	3,200,115,197.91	12,033,609.49	3,212,148,807.40
	3,245,718,847.49	-	3,245,718,847.49

2020年

	会计政策变更前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
销售费用	36,431,789.43	-9,790,228.57	26,641,560.86
营业成本（注）	1,838,931,567.32	9,790,228.57	1,848,721,795.89
	1,875,363,356.75	-	1,875,363,356.75

注：营业成本为考虑了前期差错更正后的金额，详见附注十五、1。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 是 □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6,746,092.77	756,746,092.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54,060.00	2,654,06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8,571,342.61	118,571,342.61	
应收账款	743,067,393.42	743,067,393.42	
应收款项融资	127,166,809.16	127,166,809.16	
预付款项	56,706,454.00	56,706,454.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722,563.69	14,722,563.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24,987,322.64	924,987,322.6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162,036.32	15,162,036.32	
流动资产合计	2,759,784,074.61	2,759,784,074.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772,387.82	10,772,387.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4,590,684.92	514,590,684.92	
在建工程	47,983,278.62	47,983,278.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57,326.36	1,757,326.36
无形资产	83,500,533.91	83,500,533.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698,211.00	16,698,21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87,042,376.39	87,042,376.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0,587,472.66	762,344,799.02	1,757,326.36
资产总计	3,520,371,547.27	3,522,128,873.63	1,757,326.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6,864,041.41	266,864,041.4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7,753,510.05	257,753,510.05	
应付账款	363,572,584.55	363,572,584.5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044,924.95	18,044,924.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9,300,017.58	39,300,017.58	
应交税费	20,282,141.60	20,282,141.60	

其他应付款	100,625,582.85	100,625,582.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610.00	5,61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990,120.14	202,122,180.87	1,132,060.73
其他流动负债	3,511,579.75	3,511,579.75	
流动负债合计	1,270,944,502.88	1,272,076,563.61	1,132,060.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67,444,750.41	267,444,750.41	
应付债券	343,571,885.21	343,571,885.2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25,265.63	625,265.6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8,031,646.92	58,031,64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47,790.99	12,747,790.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1,796,073.53	682,421,339.16	625,265.63
负债合计	1,952,740,576.41	1,954,497,902.77	1,757,326.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5,976,749.00	415,976,749.00	
其他权益工具	107,343,029.41	107,343,029.4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2,448,775.51	472,448,775.51	
减：库存股	54,949,392.00	54,949,392.00	
其他综合收益	3,498,965.83	3,498,965.8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8,478,168.10	88,478,168.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4,659,297.32	534,659,297.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7,455,593.17	1,567,455,593.17	
少数股东权益	175,377.69	175,377.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7,630,970.86	1,567,630,970.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20,371,547.27	3,522,128,873.63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1,364,783.15	711,364,783.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54,060.00	2,654,06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8,571,342.61	118,571,342.61	
应收账款	764,774,822.93	764,774,822.93	
应收款项融资	127,166,809.16	127,166,809.16	
预付款项	64,263,314.65	64,263,314.65	
其他应收款	10,827,615.80	10,827,615.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14,826,613.47	914,826,613.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726,204.30	12,726,204.30	
流动资产合计	2,727,175,566.07	2,727,175,566.0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7,501,192.61	187,501,192.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7,276,586.52	477,276,586.52	
在建工程	43,374,891.98	43,374,891.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45,286.20	645,286.20
无形资产	29,806,525.28	29,806,525.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206,910.88	15,206,910.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909,584.09	44,909,584.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8,075,691.36	798,720,977.56	645,286.20
资产总计	3,525,251,257.43	3,525,896,543.63	645,286.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6,864,041.41	266,864,041.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2,398,845.64	242,398,845.64	
应付账款	364,990,470.19	364,990,470.1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13,842.43	2,313,842.43	
应付职工薪酬	36,572,161.65	36,572,161.65	
应交税费	19,858,650.27	19,858,650.27	
其他应付款	100,440,033.52	100,440,033.5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200,990,120.14	201,206,962.85	216,842.71
其他流动负债	208,052.42	208,052.42	
流动负债合计	1,234,636,217.67	1,234,853,060.38	216,842.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7,444,750.41	267,444,750.41	
应付债券	343,571,885.21	343,571,885.2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28,443.49	428,443.4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8,031,646.92	58,031,64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040,710.39	10,040,710.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9,088,992.93	679,517,436.42	428,443.49
负债合计	1,913,725,210.60	1,914,370,496.80	645,286.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5,976,749.00	415,976,749.00	
其他权益工具	107,343,029.41	107,343,029.4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2,448,775.51	472,448,775.51	
减：库存股	54,949,392.00	54,949,392.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8,478,168.10	88,478,168.10	
未分配利润	582,228,716.81	582,228,716.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1,526,046.83	1,611,526,046.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25,251,257.43	3,525,896,543.63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5%、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5%、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7% 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注 1。	15%、16.5%、21%、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3% 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2% 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赣州劲力磁材加工有限公司	25%
金力稀土永磁（香港）有限公司 JL MAG RARE-EARTH (HONG KONG) CO. LIMITED	16.5%
JL MAG RARE-EARTH JAPAN	15%
JLMAG RARE-EARTH CO (EUROPE) B.V.	16.5%
JL MAG RARE-EARTH (U.S.A.) INC.	21%
江西金力粘结磁有限公司	25%
金力永磁（宁波）投资有限公司	25%
金力永磁（包头）科技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2013年1月10日，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4号)规定，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赣南等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2]21号)，准予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自2012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赣州市的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关于延期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年第23号)，赣州市的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税收优惠政策自2021年1月1日延期至2030年12月31日，本公司符合上述规定的条件，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15%征收的优惠税率。

根据《关于发布修订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23号)，对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企业享受优惠事项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办理方式。金力永磁（包头）科技有限公司注册于内蒙古，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

注1:

所得税政策

中国大陆企业所得税政策

本集团内除部分于境内设立的子公司因享受税务优惠需按其注册当地的所得税法规计提企业所得税以外,其余的境内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本集团所属企业,以法人单位为企业所得税纳税人,在企业登记注册地缴纳企业所得税。

中国香港及海外公司所得税政策

本集团于境外(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美国、日本、欧洲)设立的子公司按照当地税法要求按适用的税率计算并缴纳所得税税款。

JL MAG RARE-EARTH (HONG KONG)CO.LIMITED 注册于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其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6.5%。JL MAG RARE-EARTH JAPAN 注册于日本,其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JLMAG RARE-EARTH CO (EUROPE)B.V.注册于荷兰,其适用企业所得税率为16.5%。JL MAG RARE-EARTH (U.S.A.)INC.注册于美国,其适用企业所得税率为21%。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8,464.28	163,432.27
银行存款	1,255,318,443.32	612,848,229.23
其他货币资金	244,039,746.54	143,734,431.27
合计	1,499,506,654.14	756,746,092.7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889,155.68	10,953,903.27

其他说明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244,039,746.54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163,734,431.27元),参见附注七、55。

注:广西银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2018年8月20日就与本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向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海城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保全申请,法院于2018年9月11日判决冻结公司银行存款人民币20,000,000.00元。2021年1月3日,广西银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和解协议,本公司在支付广西银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预付款本金、利息及诉讼费共计人民币22,053,767.50元后三日内,广西银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解除冻结,本公司于2021年1月5日支付上述款项,而后法院对本公司银行存款解除冻结。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225,600.00	2,654,060.00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远期结汇	7,225,600.00	2,654,060.00
其中：		
合计	7,225,600.00	2,654,060.00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387,283,480.80	119,769,032.94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872,834.81	-1,197,690.33
合计	383,410,645.99	118,571,342.61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87,283,480.80	100.00%	3,872,834.81	1.00%	383,410,645.99	119,769,032.94	100.00%	1,197,690.33	1.00%	118,571,342.61
其中：										
账龄组合	387,283,480.80	100.00%	3,872,834.81	1.00%	383,410,645.99	119,769,032.94	100.00%	1,197,690.33	1.00%	118,571,342.61
合计	387,283,480.80	100.00%	3,872,834.81	1.00%	383,410,645.99	119,769,032.94	100.00%	1,197,690.33	1.00%	118,571,342.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87,283,480.80	3,872,834.81	1.00%
合计	387,283,480.80	3,872,834.81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1,197,690.33	5,019,872.66	-2,344,728.18			3,872,834.81
合计	1,197,690.33	5,019,872.66	-2,344,728.18			3,872,834.8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258,910,847.42
合计		258,910,847.42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7,988,662.74	100.00%	16,503,315.46	1.32%	1,231,485,347.28	762,221,250.21	100.00%	19,153,856.79	2.51%	743,067,393.42
其中：										
账龄组合	1,247,988,662.74	100.00%	16,503,315.46	1.32%	1,231,485,347.28	762,221,250.21	100.00%	19,153,856.79	2.51%	743,067,393.42

合计	1,247,988,662.74	100.00%	16,503,315.46	1.32%	1,231,485,347.28	762,221,250.21	100.00%	19,153,856.79	2.51%	743,067,393.42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43,842,060.08	12,438,420.61	1.00%
1 至 2 年	90,786.46	9,078.65	10.00%
2 至 3 年			50.00%
3 年以上	4,055,816.20	4,055,816.20	100.00%
合计	1,247,988,662.74	16,503,315.46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43,842,060.08
1 至 2 年	90,786.46
3 年以上	4,055,816.20
3 至 4 年	4,055,816.20
合计	1,247,988,662.7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9,153,856.79	12,446,591.38	-15,097,132.71			16,503,315.46
合计	19,153,856.79	12,446,591.38	-15,097,132.71			16,503,315.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F	302,082,521.47	24.21%	3,020,825.21
客户 G	205,607,478.74	16.48%	2,056,074.79
客户 H	138,359,050.92	11.09%	1,383,590.51
客户 I	104,039,884.60	8.34%	1,040,398.85
客户 J	87,120,644.13	6.98%	871,206.44
合计	837,209,579.86	67.10%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5,750,416.83	127,166,809.16
合计	15,750,416.83	127,166,809.1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其中，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银行承兑汇票	13,138,478.42	39,499,287.94
合计	13,138,478.42	39,499,287.94

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银行承兑汇票	981,700,316.76	418,563,515.38
合计	981,700,316.76	418,563,515.38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均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4,956,227.47	99.89%	56,574,799.86	99.77%
1 至 2 年	38,429.86	0.11%	103,525.35	0.18%
2 至 3 年			24,180.45	0.04%
3 年以上			3,948.34	0.01%
合计	34,994,657.33	--	56,706,454.0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预付款项余额	占比
供应商A	15,150,000.00	43.29%
供应商B	5,740,000.00	16.40%
供应商C	2,326,190.00	6.65%
供应商D	1,568,341.00	4.48%
供应商E	1,094,978.00	3.13%

其他说明：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90,937.25	
其他应收款	2,547,109.96	14,722,563.69
合计	2,838,047.21	14,722,563.6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利息	290,937.25	
合计	290,937.2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供应商及客户往来	70,775.50	2,023,584.88
押金及保证金	1,638,741.35	12,306,127.87
职工往来	102,658.00	126,500.00
其他	1,169,992.14	766,315.86
合计	2,982,166.99	15,222,528.6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499,964.92			499,964.92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244,830.00	244,830.00		
本期计提	129,478.70	48,200.00		177,678.70
本期转回	-194,030.07	-48,556.52		-242,586.59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0,583.55	244,473.48		435,057.0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39,014.08
1 至 2 年	1,289,872.91
2 至 3 年	120,500.00
3 年以上	232,780.00

3 至 4 年	232,780.00
合计	2,982,166.9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499,964.92	177,678.70	242,586.59			435,057.03
合计	499,964.92	177,678.70	242,586.59			435,057.0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供应商 F	押金及保证金	1,141,000.00	1-2 年	38.26%	114,100.00
供应商 G	其他	678,701.41	1 年以内	22.76%	6,436.49
供应商 H	押金及保证金	125,000.00	3 年以上	4.20%	125,000.00
供应商 I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	3 年以上	3.35%	100,000.00
供应商 J	职工往来	75,500.00	2-3 年	2.53%	37,750.00
合计	--	2,120,201.41	--	71.10%	383,286.49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56,677,889.17		456,677,889.17	313,960,818.83		313,960,818.83
在产品	339,675,225.92	3,469,334.23	336,205,891.69	112,918,733.84	944,892.82	111,973,841.02
库存商品	532,272,813.42	956,137.70	531,316,675.72	501,119,389.46	2,066,726.67	499,052,662.79

合计	1,328,625,928.51	4,425,471.93	1,324,200,456.58	927,998,942.13	3,011,619.49	924,987,322.64
----	------------------	--------------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944,892.82	2,524,441.41				3,469,334.23
库存商品	2,066,726.67	4,778,950.21		5,889,539.18		956,137.70
合计	3,011,619.49	7,303,391.62		5,889,539.18		4,425,471.93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及认证增值税和所得税	40,931,654.93	14,309,659.36
香港主板新股发行上市费用（注）	23,917,654.87	
其他	699,337.38	852,376.96
合计	65,548,647.18	15,162,036.32

其他说明：

注：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23,917,654.87元，用于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2022年1月14日，本公司完成在香港联交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详见附注十四、1。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注1）	8,107,340.23		-5,078,280.32	-3,029,059.91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2,665,047.59			-166,268.90						2,498,778.69	

(注2)											
宁波金磁绿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3)		1,000,000.00								1,000,000.00	
小计	10,772,387.82	1,000,000.00	-5,078,280.32	-3,195,328.81						3,498,778.69	
合计	10,772,387.82	1,000,000.00	-5,078,280.32	-3,195,328.81						3,498,778.69	

其他说明

注1: 2021年11月,本公司将其持有的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40%股权转让给四川江铜稀土有限责任公司,集团本年处置联营企业投资收益4,291,719.68元。

注2: 本集团持有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协鑫超能”)的股权比例为15%。根据协鑫超能的公司章程,本集团有权委派一名董事会董事。因此,本集团认为对其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注3: 2021年12月,金力永磁(宁波)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投资”)向宁波金磁绿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金磁”)出资人民币1,000,000.00元。宁波投资持有宁波金磁的股权比例为19%,担任有限合伙人。根据合伙协议,宁波投资有权在宁波金磁投资决策委员会委派一名委员。因此,本集团认为对其具有重大影响,采用联营公司权益法核算。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83,502,559.96	514,590,684.92
合计	683,502,559.96	514,590,684.9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器具工具家具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9,432,852.82	472,922,966.35	42,275,415.67	5,853,893.66	5,660,385.05	726,145,513.5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73,978.80	323,878.89	883,391.56		76,775.58	1,358,024.83
(2) 在建工程转入	111,012,905.76	103,460,534.63	15,915,577.41	1,927,867.96	1,763,754.28	234,080,640.04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4,249.33	-2,091,173.26	1,280,927.93		-3,758.10	-818,252.7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13,077,787.39	1,616,473.64	79,351.28	568,762.07	15,342,374.38
4.期末余额	310,515,488.05	561,538,419.22	58,738,838.93	7,702,410.34	6,928,394.74	945,423,551.2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3,751,241.41	155,362,021.64	17,472,189.99	1,931,224.41	3,038,151.18	211,554,828.6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6,477,771.65	43,666,733.97	8,210,047.86	1,464,005.48	1,010,360.91	60,828,919.87
(2)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550,123.10	-759,495.56		-67,675.22	-277,047.6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9,259,945.68	867,149.64	75,383.72	537,325.82	10,739,804.86
4.期末余额	40,229,013.06	189,218,686.83	25,574,583.77	3,319,846.17	3,578,861.49	261,920,991.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0,286,474.99	372,319,732.39	33,164,255.16	4,382,564.17	3,349,533.25	683,502,559.96
2.期初账面价值	165,681,611.41	317,560,944.71	24,803,225.68	3,922,669.25	2,622,233.87	514,590,684.9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653,675.22	349,483.15		304,192.07	工艺变更，暂时闲置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7,299,022.85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金力永磁二期成品大楼和成品仓库	53,562,329.23	12 月底转固，未办妥产权证书
包头科技 1 号车间	17,678,574.33	12 月底转固，未办妥产权证书
包头科技 2 号车间	34,510,398.76	12 月底转固，未办妥产权证书

其他说明

于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6,466,715.15元（2020年12月31日：无）固定资产被抵押以取得银行借款质押。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54,620,979.28	47,983,278.62
合计	354,620,979.28	47,983,278.6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区建筑	198,434,985.73		198,434,985.73	23,741,843.78		23,741,843.78
待安装检验设备	156,185,993.55		156,185,993.55	24,241,434.84		24,241,434.84
合计	354,620,979.28		354,620,979.28	47,983,278.62		47,983,278.6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建年产1,300吨高性能磁钢项目	202,345,800.00	5,998,846.05	12,434,867.38			18,433,713.43	71.12%					其他
智能制造工厂升级改造项目	383,699,800.00	4,311,173.46	73,569,168.87	75,466,183.05		2,414,159.28	21.65%					其他
包头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	575,000,000.00	4,295,997.25	252,733,061.95	55,275,398.44		201,753,660.76	44.70%	44.7%	826,446.30	826,446.30	0.74%	募股资金

地项目												
年产3000吨新能源汽车及3C领域高端磁材项目	623,541,700.00		9,797,166.16	8,841,413.98		955,752.18	1.57%					募股资金
宁波年产3000吨高端磁材及1亿台套组件项目	1,100,000,000.00		43,457,480.30	19,519,477		43,437,960.83	3.95%					募股资金
其他		33,377,261.86	148,726,596.04	94,478,125.10		87,625,732.80						其他
合计	2,884,587,300.00	47,983,278.62	540,718,340.70	234,080,640.04		354,620,979.28	--	--	826,446.30	826,446.30	0.74%	--

13、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及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62,796.66	474,019.83	120,509.87	1,757,326.36
2.本期增加金额	7,305,068.33		75,719.18	7,380,787.51
3.本期减少金额	33,404.73	10,517.88	4,230.30	48,152.91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33,404.73	10,517.88	4,230.30	48,152.91
4.期末余额	8,434,460.26	463,501.95	191,998.75	9,089,960.9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069,329.14	246,900.71	74,347.70	2,390,577.55
(1) 计提	2,069,329.14	246,900.71	74,347.70	2,390,577.55
3.本期减少金额	49,045.13	2,666.62	1,062.06	52,773.81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49,045.13	2,666.62	1,062.06	52,773.81
4.期末余额	2,020,284.01	244,234.09	73,285.64	2,337,803.74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414,176.25	219,267.86	118,713.11	6,752,157.22
2.期初账面价值	1,162,796.66	474,019.83	120,509.87	1,757,326.36

其他说明：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7,554,863.69		4,000,000.00	3,096,829.56	94,651,693.2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117,623,714.47			817,436.51	118,441,150.9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8,678.71	8,678.71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906.13	20,906.13
4.期末余额	205,178,578.16		4,000,000.00	3,884,681.23	213,063,259.3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494,080.05		433,333.29	2,223,746.00	11,151,159.34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4,103,571.50		399,999.96	199,141.71	4,702,713.1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6,250.69	6,250.69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8,990.05	18,990.05
4.期末余额	12,597,651.55		833,333.25	2,397,646.97	15,828,631.7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2,580,926.61		3,166,666.75	1,487,034.26	197,234,627.62
2.期初账面价值	79,060,783.64		3,566,666.71	873,083.56	83,500,533.9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7,309,686.4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无形资产被抵押以取得银行借款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车间改造工程	12,359,549.41	16,865,366.84	8,619,201.97		20,605,714.28
注塑磁项目	1,051,493.64		504,717.00		546,776.64
专业技术服务费	269,659.77		111,583.32		158,076.45
办公室装修费		39,200.59	13,066.92		26,133.67
其他超过一年的待摊费用	3,017,508.18	3,590,366.89	2,202,332.70		4,405,542.37
合计	16,698,211.00	20,494,934.32	11,450,901.91		25,742,243.41

其他说明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125,946.09	4,068,891.91	20,369,117.60	3,055,367.64
递延收益	92,293,403.26	13,844,010.49	58,031,646.92	8,704,747.04
存货跌价准备	2,452,490.60	367,873.59	3,011,619.49	451,742.92
预提利息			726,231.26	108,934.69
租赁	227,406.47	34,110.97		
股份支付	133,929,728.52	20,089,459.28	37,522,211.19	5,628,331.68
合计	256,028,974.94	38,404,346.24	119,660,826.46	17,949,123.9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租赁	381,020.87	57,153.13		
500 万以下固定资产调整按会税差异计提递延所得税负债	273,488,384.11	41,023,257.62	204,646,099.73	30,696,914.96
合计	273,869,404.98	41,080,410.75	204,646,099.73	30,696,914.9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402,418.45	5,001,927.79	17,949,123.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402,418.45	7,677,992.30	17,949,123.97	12,747,790.9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59,571.36	482,394.40
可抵扣亏损	117,308,922.44	75,447,220.61
合计	117,868,493.80	75,929,615.0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1,925,966.06	1,925,966.06	
2023 年	7,529,607.47	7,529,607.47	
2024 年	10,239,848.97	19,530,143.42	
2025 年	9,716,651.83	9,716,651.83	
2026 年	35,886,885.88	186,047.48	
2026 年以后	52,569,533.59	37,041,198.75	
合计	117,868,493.80	75,929,615.01	--

其他说明：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00,955,006.29		200,955,006.29	87,042,376.39		87,042,376.39
保证金（注）	8,215,200.00		8,215,200.00			
押金、保证金	299,700.00		299,700.00			
合计	209,469,906.29		209,469,906.29	87,042,376.39		87,042,376.39

其他说明：

注：金力永磁（宁波）科技有限公司在当地建设过程中，应当地政府要求，向宁波（江北）高新技术产业园管理委员会缴纳保证金。

18、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671,686,451.93	178,280,092.02
已贴现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附注七、3）	258,910,847.42	60,969,661.09
信用证	197,748,089.58	27,614,288.30
合计	1,128,345,388.93	266,864,041.4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信用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3.35%-3.90%（2020 年 12 月 31 日：3.35%-4.35%）。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逾期借款（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1,544,856.09	257,753,510.05
合计	391,544,856.09	257,753,510.0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0、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25,820,994.69	363,230,720.21
1-2 年	124,302.36	133,059.30
2-3 年	47,223.50	113,181.02
3 年以上	123,795.02	95,624.02
合计	626,116,315.57	363,572,584.55

2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8,299,840.06	18,021,827.60
1-2 年	1,270,898.13	23,097.35
2-3 年	23,097.35	
合计	29,593,835.54	18,044,924.95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收到款项但尚未履约的金额为人民币 28,299,840.06 元。另外，由于本公司履行合同义务，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同负债中共有人民币 16,750,929.47 元于本年确认收入。

单位：元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9,289,786.38	362,544,815.88	351,629,833.07	50,204,769.1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231.20	20,146,886.21	20,141,225.99	15,891.42
三、辞退福利		124,189.57	124,189.57	
合计	39,300,017.58	382,815,891.66	371,895,248.63	50,220,660.6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505,171.17	324,397,669.54	312,820,601.05	50,082,239.66

2、职工福利费	94,719.51	19,529,984.83	19,547,952.34	76,752.00
3、社会保险费	39,753.54	8,885,977.65	8,917,878.83	7,852.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7,596,426.69	7,593,108.59	3,318.10
工伤保险费		275,811.64	275,733.57	78.07
生育保险费	546.10	235,075.39	235,075.39	546.10
其他	39,207.44	778,663.93	813,961.28	3,910.09
4、住房公积金		6,258,310.00	6,256,463.00	1,84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50,142.16	3,472,873.86	4,086,937.85	36,078.17
合计	39,289,786.38	362,544,815.88	351,629,833.07	50,204,769.1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231.20	19,527,711.53	19,522,246.49	15,696.24
2、失业保险费		619,174.68	618,979.50	195.18
合计	10,231.20	20,146,886.21	20,141,225.99	15,891.42

其他说明：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772,580.40	192,201.17
企业所得税	5,105,460.25	18,656,568.38
个人所得税	1,180,645.31	510,447.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6,386.33	18,915.13
教育费附加	144,165.59	11,875.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96,110.36	1,634.80
土地使用税	1,165,246.73	193,728.04
房产税	448,663.73	562,489.87
印花税	269,876.20	117,208.25
环境保护税	7,144.14	17,073.36
合计	13,526,279.04	20,282,141.60

其他说明：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5,610.00	5,610.00
其他应付款	98,012,794.71	100,619,972.85
合计	98,018,404.71	100,625,582.85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610.00	5,610.00
合计	5,610.00	5,61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94,228,893.27	75,497,144.76
1-2 年	3,206,977.54	1,379,886.01
2-3 年	384,065.00	855,114.50
3 年以上	192,858.90	22,887,827.58
合计	98,012,794.71	100,619,972.8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P	1,565,693.35	
供应商 Q	996,273.61	
供应商 R	300,000.00	
供应商 S	109,000.00	
供应商 T	83,700.00	
合计	3,054,666.96	--

其他说明

单位：元

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分类	2021年	2020年
购设备款	22,014,911.94	10,233,151.33
押金质保金	2,182,841.65	10,179,694.98
员工代垫款	410,107.70	515,376.38
社保	257,425.24	75,863.69
审计费	3,975,220.00	1,615,094.34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义务（附注十二）	33,018,064.00	54,949,392.00
其他	36,154,224.18	23,051,400.13
合计	98,012,794.71	100,619,972.85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3,126,366.25	2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21,704.83	1,132,060.7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656,649.62	263,888.8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利息		726,231.25
合计	226,004,720.70	202,122,180.87

其他说明：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652,766.50	3,511,579.75
合计	4,652,766.50	3,511,579.75

27、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23,499,709.73	367,633,639.30
抵押借款（注1）	100,080,972.22	

担保借款（注 2）	100,075,000.00	100,075,000.00
担保+抵押借款（注 3）	111,937,333.9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其利息	-223,783,015.87	-200,263,888.89
合计	411,810,000.00	267,444,750.4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于2021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3.85%-4.35%（2020年12月31日：2.70%-4.35%）。

注1：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抵押借款共计人民币100,080,972.22元，分别为长期借款人民币100,000,000.00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人民币80,972.22元，系由账面净值为人民币136,466,715.15元的固定资产及人民币28,203,148.10元的无形资产作为抵押。

注2：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担保借款共计人民币100,075,000.00元，分别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人民币100,000,000.00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人民币75,000.00元，系由第三方赣州市金盛源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

注3：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抵押担保借款共计人民币111,937,333.92元，分别为长期借款人民币111,810,000.00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人民币127,333.92元，由本公司向本公司之子公司金力永磁（包头）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8、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力转债		343,571,885.21
合计		343,571,885.21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年赎回	可转债转股减少	期末余额
金力转债	100.00	11/1/2019	6年	435,000,000.00	343,571,885.21		2,849,977.98	13,861,580.87		6,253,618.32	354,029,825.74	
合计	--	--	--	435,000,000.00	343,571,885.21		2,849,977.98	13,861,580.87		6,253,618.32	354,029,825.74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10月9日出具了《关于核准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53号），核准本集团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435,000,0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金力转债”）。金力转债的相关约定如下：

(1) 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约定为发行之日起6年，自2019年11月1日起。

(2) 票面利率：第一年0.4%、第二年1.0%、第三年1.5%、第四年2.0%、第五年3.0%、第六年4.0%。

(3) 转股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19年11月7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0年5月7日至2025年10月31日止）

(4) 转股价格：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41.20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日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况，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日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转股价格历次调整详见：附注七、33。

(5) 可转债转股：2020年5月，可转债首次债转股。2020年共转债4,518张，2021年1月至2021年8月共转债4,270,116张。

本公司在金力转债发行日采用未附认股权的类似债券的市场利率来估计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将发行金力转债所得募集资金总额与负债成份公允价值的差额作为权益成份的公允价值，并计入其他权益工具（附注七、32）。

根据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7月29日作出提前赎回金力转债的决议，对于截至2021年8月30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75,366张“金力转债”按照人民币100.83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金力转债”自2021年8月31日起停止转股。本次赎回完成后，“金力转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29、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6,849,688.91	1,757,326.3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21,704.83	-1,132,060.73
合计	4,627,984.08	625,265.63

其他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租赁负债净值	1,757,326.36
本年确认的租赁负债	7,380,787.51
本年确认的未确认融资费用	215,875.34
本年支付的租赁负债	2,630,152.7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5,852.40
合计	6,849,688.91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租赁年利率为4.37%。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8,031,646.92	38,470,000.00	4,208,243.66	92,293,403.26	
合计	58,031,646.92	38,470,000.00	4,208,243.66	92,293,403.2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09 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 800 万专项资金	8,075.00			8,075.00				与资产相关
赣州市财政局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246,508.92			246,508.92				与资产相关
年产 4000 吨高性能电机磁钢及 1000 台高效节能电机项目	698,416.72			307,014.36			391,402.36	与资产相关
赣州稀土开发利用综合试点 2014 年补助资金	621,370.42			126,920.00			494,450.42	与资产相关
市西城区 FL-01-2 地块 (56393 平米) 补贴款	4,527,576.97			112,486.32			4,415,090.65	与资产相关
金岭西大道以南、工业一路南以西 (47635 平米) 补贴款	3,909,034.52			94,956.36			3,814,078.16	与资产相关
赣州开发区电力专线建设费用补助资金	1,140,178.54			345,285.12			794,893.42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产业转型升级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	8,213,291.20			1,039,442.96			7,173,848.24	与资产相关
赣州稀土开发利用综合试点 2015 年补助资金	2,761,026.71			106,193.32			2,654,833.39	与资产相关
8000KVA 一万伏高压专线建设补贴尾款	2,205,822.09			351,011.20			1,854,810.89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新建高压专线补贴款	757,808.33			89,756.00			668,052.33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省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1,300,000.00			128,575.36			1,171,424.64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赣州市智能制造专项资金	1,012,537.50			111,150.00			901,387.5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制造工厂升级改造项目资金	30,630,000.00			414,118.74			30,215,881.26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第三批省级科技计划项目专项资金		1,650,000.00					1,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网络协同制造和智能工厂专项资金		750,000.00					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工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3000 吨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1年第三批自治区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12000吨永磁材料项目扶持资金		29,070,000.00		726,750.00		28,343,25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8,031,646.92	38,470,000.00		4,208,243.66		92,293,403.26	

其他说明：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15,976,749.00	19,098,722.00		259,022,953.00	16,875,166.00	294,996,841.00	710,973,590.00

其他说明：

注：2021年1月8日，本公司向南昌玖沐新世纪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甄国振、恒力恒盈1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刘世生、深圳市中金岭南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湖南湘投军民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张春阳、驰泰鑫富定增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合称“特定对象”)发行15,725,922.00股新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5,725,922.00元；

2021年5月12日，本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增加股本259,022,953.00元，详见附注七、33；

2021年度，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4,270,116张转为股份，导致股本增加人民币16,875,166.00元，详见附注七、28；

2021年11月26日，本公司收到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激励对象共计213人缴纳的3,372,800股的股票股款并计入股本人民币3,372,800.00元(2020年9月8日，本公司收到218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2,541,600.00股股票的股款并计入股本人民币2,541,600.00元)，详见附注十二。

于2022年1月14日，本公司发行125,466,0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

32、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权益部分	4,345,482	107,343,029.41			4,345,482	107,343,029.41		
合计	4,345,482	107,343,029.41			4,345,482	107,343,029.41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注：2021年度，本公司因可转债转股及赎回减少4,345,482张，使得其他权益工具减少人民币107,343,029.41元(2020年本公司可转债因转股减少4,518张，使得其他权益工具减少人民币121,085.42元)。有关可转换公司债券，详见附注七、28。

其他说明：

3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0,836,584.32	1,000,302,611.15	259,022,953.00	1,132,116,242.47
其他资本公积	81,612,191.19	96,820,685.39	18,593,943.20	159,838,933.38
合计	472,448,775.51	1,097,123,296.54	277,616,896.20	1,291,955,175.8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

（1）2021年1月15日，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5,725,92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3.1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4,226,798.51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495,911,253.88元；

（2）2021年5月12日，根据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决议，本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259,022,953.00元；

（3）本公司根据激励计划规定的条件和价格，授予激励对象一定数量的公司股票，该等股票设置三年的限售期，在达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后，方可解除限售流通，2021年9月22日，本公司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第一批达到解锁条件，将解锁部分原先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金额（即股权激励费用）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18,593,943.20元。详见附注十二。

（4）2021年11月26日，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共计213人达到行权条件、实际行权缴纳的3,372,800股的股票股款并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41,780,560.00元（2020年9月8日，本公司收到218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2,541,600.00股股票的股款并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52,407,792.00元）；

（5）2021年度，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4,270,116张转为股份，并赎回转换公司债券75,366张，导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人民币444,016,854.07元（2020年度，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4,518张转为股份，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人民币440,601.25元），详见附注七、28；

注2：

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增加系本公司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当期取得的服务费用人民币69,083,574.81元（2020年度：人民币37,522,211.19元）。根据相关税法规定，在股权激励计划可行权后，上市公司方可根据该股票实际行权时的公允价格与当年激励对象实际行权支付价格的差额及数量，计算确定作为当年上市公司工资薪金支出，依照税法规定进行税前扣除。由于本公司限制性股票（附注十二）于2021年度行权时的税前扣除的金额以及本公司根据2021年12月31日股价估计的未来行权时可以税前扣除的金额均超过在等待期内确认的成本费用的金额，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公司将超出部分相应税务影响人民币27,737,110.58计入资本公积。

34、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54,949,392.00		21,931,328.00	33,018,064.00
合计	54,949,392.00		21,931,328.00	33,018,064.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本年变动系限制性股票于本年部分解锁及个别激励对象离职所致，减少金额为人民币21,931,328.00元（2020年度：本公司授予激励对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增加库存股人民币54,949,392.00元）。

35、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98,965.83	2,145,626.84				2,119,724.63	25,902.21	5,618,690.4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98,965.83	2,145,626.84				2,119,724.63	25,902.21	5,618,690.4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498,965.83	2,145,626.84				2,119,724.63	25,902.21	5,618,690.4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8,478,168.10	49,707,222.93		138,185,391.03
合计	88,478,168.10	49,707,222.93		138,185,391.0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34,659,297.32	361,762,424.3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34,659,297.32	361,762,424.3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3,074,198.53	244,483,670.6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9,707,222.93	26,110,136.98
应付普通股股利	86,340,984.60	45,476,660.68
期末未分配利润	851,685,288.32	534,659,297.3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66,762,225.68	2,963,568,342.65	2,288,664,323.16	1,743,768,654.84
其他业务	313,310,176.48	201,565,556.77	128,681,508.03	99,019,464.07
合计	4,080,072,402.16	3,165,133,899.42	2,417,345,831.19	1,842,788,118.91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3,766,762,225.68		3,766,762,225.68
其中:			
钕铁硼磁钢成品	3,692,333,607.18		3,692,333,607.18
钕铁硼磁钢毛坯	74,428,618.50		74,428,618.50
按经营地区分类	3,766,762,225.68		3,766,762,225.68
其中:			
中国大陆	3,388,412,854.65		3,388,412,854.65
其他国家或地区	378,349,371.03		378,349,371.03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合计	3,766,762,225.68		3,766,762,225.6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当年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销售钕铁硼磁钢	16,750,929.47	5,532,685.69
合计	16,750,929.47	5,532,685.69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88,768.11	3,246,160.61
教育费附加	3,140,400.05	1,392,697.51
房产税	1,874,671.96	1,745,193.69
土地使用税	1,298,707.04	907,102.18
车船使用税	4,014.60	5,019.40
印花税	3,374,213.65	857,796.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615,114.62	925,988.21
环境保护税	39,822.29	58,106.09
合计	14,635,712.32	9,138,064.16

其他说明：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754,515.16	10,010,781.19
业务招待费	4,131,347.02	3,410,510.00
参展宣传费	4,151,414.67	353,496.55
差旅费	968,115.34	877,864.55
样品费	2,000,452.45	753,892.81
办公费	325,323.02	87,052.21
租赁费	200,479.05	352,504.26
折旧与摊销费用	38,866.12	35,828.66
保险费	870,335.39	829,408.05
会务费	13,425.40	248,836.90

其他	516,405.11	270,867.67
合计	24,970,678.73	17,231,042.85

其他说明：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5,976,375.11	44,713,494.40
股权激励	51,520,123.10	27,522,894.86
中介费用	17,838,887.26	9,422,830.83
差旅费	1,421,956.22	988,553.39
折旧与摊销费用	7,749,611.56	3,064,937.95
租赁费	299,724.86	2,213,933.31
车辆使用费	507,481.30	428,418.20
广告宣传费	903,867.57	1,035,629.62
业务招待费	1,523,956.03	1,257,074.19
办公费	2,706,238.53	2,263,966.91
修理费	521,068.81	517,689.72
环境保护费	1,454,283.96	1,132,850.8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09,314.00	
其他	1,058,923.85	594,425.50
合计	145,091,812.16	95,156,699.74

其他说明：

4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74,258,806.01	55,761,048.77
职工薪酬	33,466,708.17	27,525,774.59
股权激励	17,563,451.71	9,999,316.33
机物料消耗	8,593,492.89	4,023,827.84
折旧和摊销费	3,091,099.86	2,853,941.86
燃料与动力	1,739,134.74	1,409,112.06
差旅费	247,764.53	364,138.59

测试加工化验费	20,027,873.68	86,788.44
劳动保护费	109,468.45	126,724.15
办公费	821,008.93	316,440.62
咨询服务费	53,465.35	257,921.38
技术合作费		309,747.19
业务招待费	146,017.01	98,836.41
设备维修费	20,823.01	33,531.31
其他	20,238.53	7,884.96
合计	160,159,352.87	103,175,034.50

其他说明：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76,318,740.69	72,352,057.35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826,446.30	
减：利息收入	-12,717,217.55	-6,991,486.11
汇兑损益	16,451,530.33	10,564,243.41
其他	2,231,967.09	1,404,860.04
合计	81,458,574.26	77,329,674.69

其他说明：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已计入在建工程。

4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915,489.73	17,068,891.8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3,515.40	13,608.82
合计	13,949,005.13	17,082,500.62
政府补助如下：		
2009 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 800 万专项资金	8,075.00	2,445,885.73
赣州市财政局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246,508.92	302,385.00
年产 4000 吨高性能电机磁钢及 1000 台高效节能电机项目	307,014.36	333,150.74
赣州稀土开发利用综合试点 2014 年补助资金	126,920.00	2,843,202.08

市西城区 FL-01-2 地块（56393 平米） 补贴款	112,486.32	112,486.32
金岭西大道以南、工业一路南以西（47635 平米） 补贴款	94,956.36	94,956.36
赣州开发区电力专线建设费用补助资金	345,285.12	345,285.11
2015 年产业转型升级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	1,039,442.96	1,039,442.97
赣州稀土开发利用综合试点 2015 年补助资金	106,193.32	106,193.32
8000KVA 一万伏高压专线建设补贴尾款	351,011.20	351,011.20
2018 年新建高压专线补贴款	89,756.00	89,756.00
2019 年省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128,575.36	
2019 年赣州市智能制造专项资金	111,150.00	111,150.00
智能制造工厂升级改造项目资金	414,118.74	
年产 12000 吨永磁材料项目扶持资金	726,750.00	
出口奖励资金		2,603,800.00
中美经贸摩擦影响补贴	280,200.00	2,151,890.85
工业企业电价补贴	1,157,200.00	1,123,200.00
培训及招工补贴	991,212.31	962,580.28
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	650,000.00
社保及稳岗补贴	170,325.10	512,818.34
外贸发展扶持资金经济	1,022,200.00	282,700.00
政府补助款抵车款	70,848.00	274,208.00
专利专项资金	334,300.00	150,000.00
政府抗疫资金	998,900.00	182,789.50
企业补助资金	492,060.66	
企业扶持资金	3,490,000.00	
人才特殊津贴	100,000.00	
研发投入补助资金	400,000.00	
合计	13,915,489.73	17,068,891.80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95,328.81	-1,738,746.5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291,719.6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的投资收益	13,429,786.96	5,702,296.57
合计	14,526,177.83	3,963,550.06

其他说明：

4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71,540.00	722,197.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571,540.00	722,197.00
合计	4,571,540.00	722,197.00

其他说明：

47、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51,192.12	188,996.58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675,144.48	-1,001,939.11
应收账款坏账转回/（损失）	2,650,541.33	-6,139,588.50
合计	-875,795.27	-6,952,531.03

其他说明：其他应收款（含一年以上到期部分）的坏账（损失）/转回

4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303,391.62	-5,443,523.29
合计	-7,303,391.62	-5,443,523.29

其他说明：

4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20,887.58	-372,579.89

5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赔偿款/违约金	2,311,203.80	1,000,000.00	2,311,203.80
其他	37,801.63	106,686.04	37,801.63
合计	2,349,005.43	1,106,686.04	2,349,005.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5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160,000.00	1,632,000.00	2,16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44,512.95	1,004,093.59	544,512.95
罚款及滞纳金	899.97	1,100.08	899.97
其他	1,967.03	1,313,000.26	1,967.03
合计	2,707,379.95	3,950,193.93	2,707,379.95

其他说明：

5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4,460,200.00	30,495,063.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5,973,446.07	3,506,774.35
合计	58,486,753.93	34,001,838.3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12,310,646.3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8,077,661.5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82,428.7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4,779.6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85,730.9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98,118.5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48,378.4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340,113.74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783,898.97
优惠税率的影响	-51,231,064.6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对税额的影响	-23,537,715.97
所得税费用	58,486,753.93

其他说明

注1：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其他地区应纳税所得的税项根据本集团经营所在国家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5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开具汇票保证金及退税款等	55,473,115.00	24,699,892.20
政府补助	48,177,246.07	39,523,986.97
利息收入	12,717,217.55	6,991,486.11
其他	872,053.96	7,501,603.41
合计	117,239,632.58	78,716,968.6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维修等其他经营相关费用	68,587,665.93	42,237,768.57
合计	68,587,665.93	42,237,768.5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担保费		1,960,000.00
香港主板新股发行上市费用	23,917,654.87	
租赁费用	2,414,277.36	
可转债赎回	7,599,153.78	
合计	33,931,086.01	1,96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53,823,892.44	244,681,463.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7,303,391.62	5,443,523.2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828,919.87	46,201,706.70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09,314.00	
无形资产摊销	4,702,713.17	1,583,338.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450,901.91	8,514,424.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5,400.53	1,376,673.4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71,540.00	-722,197.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5,492,294.39	72,352,057.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526,177.83	-3,963,550.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01,927.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69,798.69	3,506,774.3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0,626,986.38	-287,678,521.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8,693,145.38	-152,474,603.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8,566,927.57	187,638,441.64
其他	35,137,551.61	29,407,626.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791,731.04	155,867,157.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可转债转股	354,029,825.74	330,476.83
以保理并承担利息方式取得的借款	204,675,378.86	28,182,810.13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仅适用于 2021 年度）	7,332,634.58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55,466,907.60	593,011,661.5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93,011,661.50	644,304,805.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2,455,246.10	-51,293,144.09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55,466,907.60	593,011,661.50
其中：库存现金	148,464.28	163,432.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55,318,443.32	592,848,229.2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5,466,907.60	593,011,661.5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44,039,746.54	163,734,431.27

其他说明：

5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44,039,746.54	
应收票据	258,910,847.42	
固定资产	136,466,715.15	抵押以取得银行借款
无形资产	77,309,686.40	抵押以取得银行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票据池质押	13,138,478.42	
合计	729,865,473.93	--

其他说明：

注 1：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44,039,746.54 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作为票据保证金及锁汇业务保证金（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3,734,431.27 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作为票据保证金及锁汇业务保证金，以及人民币 20,000,000.00 元的货币资金因仲裁事项冻结）。

注 2：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将进入招商银行票据池的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13,138,478.42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9,499,287.94 元）作为质押品。

注 3：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58,910,847.42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0,969,661.09 元）的商业承兑汇票已贴现未到期。该等商业承兑汇票的期限为 6-9 个月。

注 4：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36,466,715.15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固定资产用于取得银行借款质押。

注 5：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7,309,686.4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的无形资产被抵押以取得银行借款；该土地使用权于 2021 年的摊销额为人民币 1,751,097.24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5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5,613,385.78	6.38	35,789,193.74
欧元	7,443,459.38	7.22	53,739,543.69
港币	68,551.62	0.82	56,047.80
日元	37,165,201.00	0.06	2,059,509.61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2,886,777.34	6.38	18,405,226.27
欧元	4,425,368.26	7.22	31,949,831.21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9,729.06	6.38	62,029.55
欧元	9,600.00	7.22	75,744.00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585,504.16	6.38	3,735,165.23
欧元			
合计			145,872,291.11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	8,075.00	2009 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 800 万专项资金	8,075.00
与资产相关	246,508.92	赣州市财政局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400 万	246,508.92
与资产相关	307,014.36	年产 4000 吨高性能电机磁钢及 1000 台高效节能电机项目	307,014.36
与资产相关	126,920.00	赣州稀土开发利用综合试点 2014 年补助资金	126,920.00
与资产相关	112,486.32	市西城区 FL-01-2 地块（56393 平方米）补贴款	112,486.32
与资产相关	94,956.36	金岭西大道以南、工业一路南以西（47635 平方米）补贴款	94,956.36
与资产相关	345,285.12	赣州开发区电力专线建设费用补助资金	345,285.12
与资产相关	1,039,442.96	2015 年产业转型升级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	1,039,442.96
与资产相关	106,193.32	赣州稀土开发利用综合试点 2015 年补助资金	106,193.32
与资产相关	351,011.20	8000KVA 一万伏高压专线建设补贴尾款	351,011.20
与资产相关	89,756.00	2018 年新建高压专线补贴款	89,756.00
与资产相关	128,575.36	2019 年省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128,575.36
与资产相关	111,150.00	2019 年赣州市智能制造专项资金	111,150.00
与资产相关	414,118.74	智能制造工厂升级改造项目资金	414,118.74
与资产相关	726,750.00	年产 12000 吨永磁材料项目扶持资金	726,750.00

与收益相关	280,200.00	中美经贸摩擦影响补贴	280,200.00
与收益相关	1,157,200.00	工业企业电价补贴	1,157,200.00
与收益相关	991,212.31	培训及招工补贴	991,212.31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	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70,325.10	社保及稳岗补贴	170,325.10
与收益相关	1,022,200.00	外贸发展扶持资金经济	1,022,200.00
与收益相关	70,848.00	政府补助款抵车款	70,848.00
与收益相关	334,300.00	专利专项资金	334,300.00
与收益相关	998,900.00	政府抗疫资金	998,900.00
与收益相关	492,060.66	企业补助资金	492,060.66
与收益相关	3,490,000.00	企业扶持资金	3,49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	人才特殊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400,000.00	研发投入补助资金	400,000.00
合计	13,915,489.73		13,915,489.73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赣州劲力磁材加工有限公司	赣州	赣州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金力稀土永磁（香港）有限公司（JL MAG RARE-EARTH (HONG KONG) CO.LIMITED）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JLMAG Rare-earth CO. (Europe) B.V	荷兰	荷兰	贸易		8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JL MAG RARE-EARTH JAPAN	日本	日本	贸易		100.00%	设立
江西金力粘结磁有限公司	赣州	赣州	生产制造	80.00%		设立
金力永磁（宁波）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00%		设立

JL MAG RARE-EARTH (U.S.A.) INC.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00%	设立
金力永磁（宁波）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金力永磁（包头）科技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无此类情况。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西金力粘结磁有限公司	20.00%	-642,838.77		574,819.8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西金力粘结磁有限公司	3,032,453.07	13,729,548.47	16,762,001.54	13,887,902.12		13,887,902.12	4,550,745.90	15,020,960.75	19,571,706.65	7,383,413.37	6,100,000.00	13,483,413.3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西金力粘结磁有限公司	8,159,014.03	-3,214,193.86	-3,214,193.86	4,343,497.49	6,339,188.98	-2,704,939.19	-2,704,939.19	422,752.12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本公司无此类情况。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本公司无此类情况。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498,778.69	10,772,387.8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3,195,328.81	-1,738,746.51
--综合收益总额	-3,195,328.81	-1,738,746.51

其他说明

注1：2021年11月,本公司将持有的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40%股权转让给四川江铜稀土有限责任公司，集团本年处置联营企业投资收益4,291,719.68元。

注2：2021年12月，金力永磁（宁波）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投资”）向宁波金磁绿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金磁”）出资人民币1,000,000.00元。宁波投资持有宁波金磁的股权比例为19%，担任有限合伙人。根据合伙协议，宁波投资有权在宁波金磁投资决策委员会委派一名委员。因此，本集团认为对其具有重大影响，采用联营公司权益法核算。

注3：本集团持有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协鑫超能”）的股权比例为15%。根据协鑫超能的公司章程，本集团有权委派一名董事会董事。因此，本集团认为对其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21年

金融资产

单位：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	1,499,506,654.14	-	1,499,506,654.14

应收账款	-	1,231,485,347.28	-	1,231,485,347.28
应收票据	-	383,410,645.99	-	383,410,645.99
应收款项融资	-	-	15,750,416.83	15,750,416.83
其他应收款	-	2,838,047.21	-	2,838,047.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25,600.00	-	-	7,225,600.00
合计	7,225,600.00	3,117,240,694.62	15,750,416.83	3,140,216,711.45

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1,128,345,388.93		1,128,345,388.93
长期借款	411,810,000.00		411,81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3,783,015.87		223,783,015.87
应付账款	626,116,315.57		626,116,315.57
应付票据	391,544,856.09		391,544,856.09
其他应付款	98,011,674.71		98,011,674.71
合计	2,879,611,251.17		2,879,611,251.17

2020年

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	756,746,092.77	-	756,746,092.77
应收账款	-	743,067,393.42	-	743,067,393.42
应收票据	-	118,571,342.61	-	118,571,342.61
应收款项融资	-	-	127,166,809.16	127,166,809.16
其他应收款	-	14,722,563.69	-	14,722,563.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54,060.00	-	-	2,654,060.00
合计	2,654,060.00	1,633,107,392.49	127,166,809.16	1,762,928,261.65

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已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266,864,041.41	266,864,041.41
长期借款	267,444,750.41	267,444,750.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990,120.14	200,990,120.14
应付账款	363,572,584.55	363,572,584.55
应付票据	257,753,510.05	257,753,510.05
其他应付款	100,619,972.85	100,619,972.85
应付债券	343,571,885.21	343,571,885.21
合计	1,800,816,864.62	1,800,816,864.62

(2) 金融资产转移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贴现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为人民币258,910,847.42元。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上述票据转移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294,049,873.72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208,654,740.07元）；已贴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687,650,443.04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209,908,775.31元）。于2021年12月31日，其到期日为1至12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2021年度，本集团于其转移日由于贴现息确认费用。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在上述期间大致均衡发生。

（3）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等。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面临的信用风险敞口为向客户收取的总金额减去准备后的金额。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或上限指标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 （3）上限指标为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过75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迁徙率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2)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3)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信用风险敞口

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风险敞口信息见附注七、1，附注七、3，附注七、4和附注七、7。

按照内部评级进行信用风险分级的债权投资风险敞口：

2021年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无担保）		账面余额（有担保）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	1,247,988,662.74	-	-
应收票据	387,283,480.80	-	-	-
其他应收款	2,628,886.99	353,280.00	-	-
货币资金	1,499,506,654.14	-	-	-
合计	1,889,419,021.93	1,248,341,942.74	-	-

2020年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无担保）		账面余额（有担保）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	762,221,250.21	-	-
应收票据	119,769,032.94	-	-	-

其他应收款	15,222,528.61	-	-	-
货币资金	756,746,092.77	-	-	-
合计	891,737,654.32	762,221,250.21	-	-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1年

单位：元

项目	1年以内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合计
租赁负债	2,392,457.68	1,622,470.25	3,040,279.63	7,055,207.56
应付票据	391,544,856.09	-	-	391,544,856.09
应付账款	626,116,315.57	-	-	626,116,315.57
其他应付款	98,012,794.71	-	-	98,012,794.71
短期借款	1,128,345,388.93	-	-	1,128,345,388.93
长期借款	16,907,182.50	311,234,780.08	122,850,034.77	450,991,997.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6,350,352.44	-	-	226,350,352.44
合计	2,489,669,347.92	312,857,250.33	125,890,314.40	2,928,416,912.65

2020年

单位：元

项目	1年以内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合计
应付债券	24,340,730.55	113,522,079.70	344,766,597.92	482,629,408.17
应付票据	257,753,510.05	-	-	257,753,510.05
应付账款	363,572,584.55	-	-	363,572,584.55
其他应付款	100,619,972.85	-	-	100,619,972.85
短期借款	266,864,041.41	-	-	266,864,041.41
长期借款	8,538,529.25	269,822,900.27	-	278,361,429.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6,898,339.32	-	-	206,898,339.32
合计	1,228,587,707.98	383,344,979.97	344,766,597.92	1,956,699,285.87

市场风险**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税前利润（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产生的影响。

2021年

单位：元

	基点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增加/（减少）
2021年		
人民币	500	215,494.56
人民币	-500	-215,494.56

2020年		
人民币	500	34,312.16
人民币	-500	-34,312.16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主要为欧元或美元）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欧元和美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产生的影响。

2021年

单位：元

	汇率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	6,832,916.73	339,038.58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	-6,832,916.73	-339,038.58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5,553,350.79	-68,108.53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5,553,350.79	68,108.53

2020年

单位：元

	汇率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	3,525,789.22	593,687.27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	-3,525,789.22	-593,687.27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3,110,657.19	-41,898.75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3,110,657.19	41,898.75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1年度和2020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净负债和调整后资本加净负债的比率。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短期借款	1,128,345,388.93	266,864,041.41
租赁负债	4,627,984.08	-
应付票据	391,544,856.09	257,753,510.05
应付账款	626,116,315.57	363,572,584.55
应付职工薪酬	50,220,660.61	39,300,017.58
应交税费(不含企业所得税)	8,420,818.79	1,625,573.22
其他应付款	98,018,404.71	100,625,582.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6,004,720.70	200,990,120.14

其他流动负债	4,652,766.50	3,511,579.75
长期借款	411,810,000.00	267,207,569.04
应付债券	-	343,571,885.21
减：货币资金	1,499,506,654.14	756,746,092.77
净负债	1,450,255,261.84	1,088,513,552.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965,400,071.66	1,567,455,593.17
资本和净负债	4,415,655,333.50	2,655,969,145.57
杠杆比率	33%	41%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15,750,416.83	15,750,416.83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225,600.00		7,225,6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如下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概述：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加权平均值)
应收款项融资	2021年：15,750,416.83	现金流量折现法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2021年：3.85%
	2020年：127,166,809.16	现金流量折现法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2020年：3.91%

3、其他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以下是本集团除租赁负债以及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的金融工具之外的各类别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比较：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21	2020	2021	2020

长期借款	411,810,000.00	267,444,750.41	375,548,033.47	243,739,555.29
应付债券	-	343,571,885.21	-	386,139,530.52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2021年12月31日，针对长期借款等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本集团与有着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订立了衍生金融工具合同。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汇远期合同，采用类似于远期定价以及现值方法的估值技术进行计量。模型涵盖了多个市场可观察到的输入值，包括交易对手的信用质量、即期和远期汇率和利率曲线。外汇远期合同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同。于2021年12月31日，衍生金融资产的盯市价值，是抵销了归属于衍生工具交易对手违约风险的信用估值调整之后的净值。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的变化，对于套期关系中指定衍生工具的套期有效性的评价和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均无重大影响。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火炬大街 201 号	实业投资	2,000.00 万元	28.92%	28.9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宁波金磁绿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公司
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注）	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

注：2021年11月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四川江铜稀土有限责任公司以人民币9,370,000.00元购买江铜磁材股权。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为 7.02%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为 5.16%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李飞任其副总裁的企业
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李飞任其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南方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赣州稀土友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龙南友力稀土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江西离子型稀土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金风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其他关联方
南京汽轮电机长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关联方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风科技”）与本公司签订了多份框架合同（以下简称“框架合同”），由本公司向金风科技及其附属企业供应磁钢产品。框架合同约定了产品的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以及采购单价、采购数量和采购总价等信息。金风科技根据其自身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及南京汽轮电机长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风力发电机采购合同，将相应的磁钢采购总数量的部分转让给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及南京汽轮电机长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金风科技指定采购模式下本公司向中国中车下属企业及南京汽轮电机长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比照关联交易披露。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南方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563,962,830.39	1,100,000,000.00	否	154,154,531.99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4,782,874.39		否	
赣州稀土友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429,203.54	1,100,000,000.00	否	3,852,389.38
赣州稀土友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1,100,000,000.00	否	223,803.01
龙南友力稀土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300,884.95	1,100,000,000.00	否	
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000,000.00	1,100,000,000.00	否	
江西离子型稀土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517,699.12	1,100,000,000.00	否	375,221.24

江西离子型稀土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1,100,000,000.00	否	92,522.52
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否	473,871.46
合计		574,993,492.39		否	159,172,339.6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赣州稀土友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796,473.38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83,804.13	260,265.49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受托加工	46,346.90	102,274.61
金风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020,025.68	69,414,459.39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2,912.00
合计		47,846,650.09	69,869,911.4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本集团以市场价从上述关联方采购材料、委托加工、受托加工、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房屋	80,912.04	65,544.03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2,633,626.46	32,241,859.5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金风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11,927,707.99	119,277.08	28,148,870.32	281,488.70
应收账款	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5,933,017.05	5,933,017.05
应收账款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991,152.50	9,911.53	294,100.00	2,941.00

其他应收款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70,775.50	707.76	
-------	--------------	-----------	--------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南方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3,728,855.98	36,002,539.00
应付账款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1,528,600.76	200,783.53
应付票据	南方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7,597,084.00	39,791,332.41

7、其他

报告期内，关联方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风科技”）与公司签订了多份框架合同（以下简称“框架合同”），由公司向金风科技及其附属企业供应磁钢产品。框架合同约定了产品的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以及采购单价、采购数量和采购总价等信息。金风科技根据其自身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企业及南京汽轮电机长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风力发电机采购合同，将相应的磁钢采购总数量的部分转让给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企业及南京汽轮电机长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金风科技指定采购模式下公司向中国中车附属企业及南京汽轮电机长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比照关联交易披露，见下表：

单位：元

客户名称	内容	2021年	2020年
西安中车永电捷力风能有限公司	销售风力发电机磁钢	288,081,815.96	202,836,101.96
江苏中车电机有限公司	销售风力发电机磁钢	266,950,964.46	192,771,811.23
包头中车电机有限公司	销售风力发电机磁钢	63,400,276.82	74,607,117.61
哈密中车新能源电机有限公司	销售风力发电机磁钢	26,350,179.61	46,309,348.56
南京汽轮电机长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风力发电机磁钢	51,475,421.84	43,426,394.28
湖南中车尚驱电气有限公司	销售风力发电机磁钢	79,803.96	-
山东中车电机有限公司	销售风力发电机磁钢	127,619,985.48	82,915,818.32
合计		823,958,448.13	642,866,591.96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669,56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6,881,808.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19,952.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022 年、2023 年分别解锁 30%（1,217,280.00 股 /16,296,336.00 元）、30%（1,217,280.00 股 /16,296,336.00 元）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	---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及本公司于2020年9月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分别批准向221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共计8,252,000股限制性（包括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和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其中授予218名股权激励对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541,600股（即2021年5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资后A股4,066,560股），授予219名股权激励对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5,292,400股（即2021年5月增资后A股8,467,840股），预留第二类限制性股票418,000股（即2021年5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资后A股666,800股）。2020年10月29日，董事会进一步批准将预留的418,000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中的200,000股（即2021年5月增资后A股320,000股）授予5名激励对象。

2021年8月26日，董事会进一步批准向7名激励对象授予418,000股预留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中的218,000股（即2021年5月增资后A股348,800股）。2021年9月22日，第一类限制性股票1,014,400股（即2021年5月增资后A股1,623,040股）解锁。2021年11月26日，第二类限制性股票2,108,000股（即2021年5月增资后A股3,372,800股）实际行权。

限制性股票（包括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和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人民币21.62元/股（2021年5月增资后调整为每股人民币13.3875元）。符合本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以授予价格获得本公司增发的A股普通股股票，该等股票设置一定期限的限售期，在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后，方可解除限售流通。符合本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在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以授予价格分次获得本公司增发的A股普通股股票，该等股票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登记。激励对象将按约定比例分次行使权益，每次行使权益以满足相应的行权条件为前提。这些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合同期限不超过四年，并将在三年内解锁（就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而言）或行权（就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而言）。三年期内，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分三次按40%、30%、30%的比例由参与者发行和认购；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后未向参与者发行的，不计入股本。上述表格中，本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为2021年度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348,800股与每股人民币13.3875元相乘的结果，由于尚未归属，对于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并未产生影响；本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代表了2021年解限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批1,623,040股和2021年归属实际行权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批3,372,800股与每股人民币13.3875元相乘的结果；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代表了2021年度离职人员于2020年认购的第一类第一批限制性股票8,960股与每股人民币13.3875元相乘的结果，由于相关流程尚在办理中，对于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并未产生影响。本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代表了2021年12月31日尚未解限的第一类第二批和第一类第三批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与每股13.3875元相乘的结果。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根据授予日的股票市价和行权价格的差额计算；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确定以授予日收盘价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每股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授予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完成情况、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完成情况和受激励员工本期实际离职及预计未来离职情况等综合计算确定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34,342,896.5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9,083,574.81

其他说明

注1：在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解锁日前，6名激励对象已经离职，因此他们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5,600股（即2021年5月增资后的A股8,960股）不会被解锁，根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公司应对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由于截至2021年12月31日，由于相关流程尚在办理中，故对于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并未产生影响；6名激励对象原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22,400股（即2021年5月增资后的A股35,840股）于2021年11月26日（即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次实际行权日）作废。

注2：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如本公司宣派现金或股票股利，将对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本公司于2021年5月宣布派发现金红利每股人民币0.2元，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因此授予价格调整为每股人民币13.3875元。

2021年度，本公司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40%解限，根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公司不再承担与已解限的限制性股票的相关回购义务，同时冲减其他应付款和库存股各人民币21,931,328.00元（2020年度：本公司收到激励对象购买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支付的人民币54,949,392.00元，其中分别计入股本人民币2,541,600.00元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52,407,792.00元；同时确认回购义务，计入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的金额为人民币54,949,392.00元）。

2021年度，本公司共收到激励对象购买行权的40%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支付的人民币45,153,360.00元，其中分别计入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人民币为3,372,800.00元和41,780,560.00元。（2020年度：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1年	2020年
资本承诺	648,793,364.60	126,387,531.94
投资承诺	56,000,000.00	-
合计	704,793,364.60	126,387,531.94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本公司发行 125,466,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	全球发售所得款项约为 42.41 亿港元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9,107,657.5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9,107,657.50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1) 银行承兑汇票的管理模式及其分类	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本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以及《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第 4 条，本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并应反映于“应收款项融资”项目之中。因此根据该分类，本公司按照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科目进行调整，其中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中的调整数据分别为人民币 87,667,521.22 元及人民币 87,667,521.22 元，由于该等事项对其他综合收益影响较小，因此未对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调整。	应收票据	-87,667,521.22
		应收款项融资	87,667,521.22
(2) 递延税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由于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所以本公司应当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的净额列示，其中合并层面应该互相抵消的金额为人民币 17,949,123.97 元，母公司层面应该互相抵消的金额为人民币 20,656,204.57 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49,123.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949,123.97

		债	
(3) 其他流动负债及应付票据中的借款性质余额	本公司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中原计入其他流动负债的已贴现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人民币 60,969,661.09 元、原计入应付票据申请开具的信用证人民币 27,614,288.30 元，应调整至短期借款项目。	短期借款	88,583,949.39
		应付票据	-27,614,288.30
		其他流动负债	-60,969,661.09
(4) 其他业务收入中的电费收入	本公司在其他业务收入中的电费收入实质是代电力公司向租户收取电费，并非主要责任人，不符合全额确认收入的条件，故将其他业务收入人民币 1,960,909.36 元和其他业务成本人民币 1,960,909.36 元以净额列示。	营业收入	-1,960,909.36
		营业成本	-1,960,909.36

2、分部信息

(1)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从所提供的商品或服务的种类来考虑其业务，主要包括高性能钕铁硼磁钢的制造和销售。

本集团专注于高性能钕铁硼磁钢的制造和销售，没有提供单独的经营分部信息进行资源配置和业绩评估。因此，并无呈列详细分部资料。

(2) 其他说明

地理信息

(a) 对外交易收入

单位：元

地区	2021年	2020年
中国大陆	3,701,658,401.97	2,076,541,302.93
其他国家或地区	378,414,000.19	340,804,528.26
合计	4,080,072,402.16	2,417,345,831.19

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

(b) 本集团的非流动资产大部分位于中国内地

主要客户信息

占本集团总收入10%以上的单一客户(包括已知受该客户控制下的所有主体)收入如下：

单位：元

	2021年	2020年
客户A	772,550,762.36	599,500,697.16
客户B	737,882,095.93	508,133,359.13
合计	1,510,432,858.29	1,107,634,056.29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39,154,120.87	100.00%	17,414,970.05	1.30%	1,321,739,150.82	784,147,946.68	100.00%	19,373,123.75	2.47%	764,774,822.93
其中：										
账龄组合	1,339,154,120.87	100.00%	17,414,970.05	1.30%	1,321,739,150.82	784,147,946.68	100.00%	19,373,123.75	2.47%	764,774,822.93
合计	1,339,154,120.87	100.00%	17,414,970.05	1.30%	1,321,739,150.82	784,147,946.68	100.00%	19,373,123.75	2.47%	764,774,822.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35,007,518.21	13,350,075.20	1.00%
1 年至 2 年	90,786.46	9,078.65	10.00%
2 年至 3 年			50.00%
3 年以上	4,055,816.20	4,055,816.20	100.00%
合计	1,339,154,120.87	17,414,970.0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35,007,518.21
1 至 2 年	90,786.46
3 年以上	4,055,816.20

3 至 4 年	4,055,816.20
合计	1,339,154,120.8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9,373,123.75	13,350,075.20	15,308,228.90			17,414,970.05
合计	19,373,123.75	13,350,075.20	15,308,228.90			17,414,970.0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302,082,521.47	22.56%	3,020,825.21
客户 B	205,607,478.74	15.35%	2,056,074.79
客户 C	138,359,050.92	10.33%	1,383,590.51
客户 D	104,039,884.60	7.77%	1,040,398.85
客户 E	87,120,644.13	6.51%	871,206.44
合计	837,209,579.86	62.52%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90,937.25	
其他应收款	265,856,950.78	10,827,615.80
合计	266,147,888.03	10,827,615.8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利息	290,937.25	

合计	290,937.25
----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资金拆借	262,306,304.91	6,100,000.00
供应商及客户往来	8,683,449.05	6,332,388.67
押金及保证金	95,730.00	553,248.18
职工往来	82,300.00	126,500.00
其他	524,372.78	725,048.86
合计	271,692,156.74	13,837,185.7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09,569.91			3,009,569.91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1,556,347.00	1,556,347.00		
本期计提	2,788,193.30	1,484,200.00		4,272,393.30
本期转回	-284,278.36	-1,162,478.89		-1,446,757.25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957,137.85	1,878,068.11		5,835,205.9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65,293,488.47

1 至 2 年	1,502,871.27
2 至 3 年	3,710,500.00
3 年以上	1,185,297.00
3 至 4 年	1,185,297.00
合计	271,692,156.7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3,009,569.91	4,272,393.304	1,446,757.25			5,835,205.96
合计	3,009,569.91	4,272,393.304	1,446,757.25			5,835,205.9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供应商 U	关联方资金拆借	197,850,000.00	1 年以内	72.82%	1,978,500.00
供应商 V	关联方资金拆借	10,413,686.23	1 年以内	3.83%	104,136.86
供应商 W	供应商及客户往来	6,813,686.23	1 年以内、1-2 年、3 年以上	2.51%	1,367,718.13
供应商 X	关联方资金拆借	3,600,000.00	2-3 年	1.33%	1,800,000.00
供应商 Y	供应商及客户往来	1,798,987.32	1 年以内	0.66%	17,989.87
合计	--	220,476,359.78	--	81.15%	5,268,344.86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34,620,490.00	14,835,937.62	419,784,552.38	194,229,790.00	14,835,937.62	179,393,852.3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107,340.23		8,107,340.23
合计	434,620,490.00	14,835,937.62	419,784,552.38	202,337,130.23	14,835,937.62	187,501,192.6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金力永磁（宁波）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9,000,000.00				50,000,000.00	
赣州劲力磁材加工有限公司	5,164,062.38	15,000,000.00				20,164,062.38	14,835,937.62
江西金力粘结磁有限公司	16,000,000.00	0.00				16,000,000.00	
金力稀土永磁（香港）有限公司（JLMAG RARE-EARTH(HONG KONG)CO. LIMITED）	17,229,790.00	6,390,700.00				23,620,490.00	
金力永磁（宁波）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80,000,000.00				120,000,000.00	
金力永磁（包头）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	110,000,000.00				190,000,000.00	
合计	179,393,852.38	240,390,700.00				419,784,552.38	14,835,937.6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8,107,340.23		5,078,280.32	3,029,059.91							
小计	8,107,340.23		5,078,280.32	3,029,059.91							
合计	8,107,340.23		5,078,280.32	3,029,059.91							

(3) 其他说明

注：2021年11月,公司将其持有的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40%股权转让给四川江铜稀土有限责任公司，集团本年处置联营企业投资收益4,291,719.68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79,105,817.46	2,980,511,851.98	2,285,492,844.38	1,749,837,919.10
其他业务	352,723,823.28	231,636,955.42	130,114,261.21	98,883,876.79
合计	4,131,829,640.74	3,212,148,807.40	2,415,607,105.59	1,848,721,795.89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3,779,105,817.46		3,779,105,817.46
其中：			
钕铁硼磁钢成品	3,694,357,940.62		3,694,357,940.62
钕铁硼磁钢毛坯	84,747,876.84		84,747,876.84
按经营地区分类	3,779,105,817.46		3,779,105,817.46
其中：			
中国大陆	3,381,637,962.93		3,381,637,962.93
其他国家或地区	397,467,854.53		397,467,854.53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本年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

单位：元

	2021年	2020年（经重述）
销售钕铁硼磁钢	1,019,846.95	9,863,792.59
合计	1,019,846.95	9,863,792.59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29,059.91	-1,554,225.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291,719.6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317,782.85	5,596,443.74
合计	14,580,442.62	4,042,217.77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26,319.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15,489.7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429,786.9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71,54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6,138.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55,378.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11.15	
合计	29,772,784.2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10%	0.65	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75%	0.61	0.6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453,074,198.53	244,483,670.62	2,965,400,071.66	1,567,455,593.17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适用租赁准则	149,247.72	18,709.50		-154,895.33
按国际会计准则	453,223,446.25	244,502,380.12	2,965,400,071.66	1,567,300,697.84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本公司境外审计师为安永会计师事务所。